

国家电投集团东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

2019 年 08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李固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启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贾玉玲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一、新能源及热电行业风险。公司主营业务为新能源发电及热电联产，受国家宏观政策的影响较为明显。

二、燃料价格及供应稳定性风险。公司热电联产业务主要原材料是煤炭，煤炭价格的波动将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

三、环保风险。国家环境保护监管执行日益严格，公司部分小机组技术改造压力将会相应增加。

无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8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7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3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26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7
第九节 公司债相关情况.....	28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15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东方能源/公司	指	国家电投集团东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国家电投集团/控股股东	指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河北公司	指	国家电投集团河北电力有限公司
财务公司	指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国务院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国家电投集团东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登记结算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沧州新能源	指	国家电投集团沧州渤海新区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易县新能源	指	国家电投集团河北易县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北京新能源	指	国家电投集团北京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良村热电	指	石家庄良村热电有限公司
热力分公司	指	国家电投集团东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热力分公司
平定新能源	指	国家电投集团平定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和顺新能源	指	国家电投集团和顺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涞源新能源	指	国家电投集团涞源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孟县新能源	指	国家电投集团孟县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唐山新能源	指	国家电投集团唐山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枣强科技	指	枣强县辉煌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阜城新能源	指	国家电投集团阜城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大城新能源	指	国家电投集团大城县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黄骅新能源	指	黄骅市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工程公司	指	石家庄东方热电热力工程有限公司
灵丘新能源	指	国家电投集团灵丘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山西可再生	指	国家电投集团山西可再生资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东方能源	股票代码	000958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国家电投集团东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东方能源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PIC SHIJIAZHUANG DONGFANG ENERGY CORPORATION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李固旺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浩	徐会桥
联系地址	河北省石家庄市建华南大街 161 号	河北省石家庄市建华南大街 161 号
电话	0311-85053913	0311-85053913
传真	0311-85053913	0311-85053913
电子信箱	dfrd0958@sina.com	xuhuiqiao@sohu.com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8 年年报。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8 年年报。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1,572,975,422.45	1,448,963,194.36	1,448,963,194.36	8.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5,019,255.64	117,515,918.51	117,515,918.51	31.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50,904,189.60	83,706,442.19	83,706,442.19	80.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2,624,586.31	432,536,168.65	432,536,168.65	-87.8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0.11	0.11	27.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	0.11	0.11	27.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74%	4.14%	4.13%	增加 1.61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12,622,475,665.26	10,811,355,424.73	10,824,345,907.87	16.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750,316,018.17	2,637,419,940.69	2,650,410,423.83	3.77%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16.6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21,162.3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54,698.32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1,358.9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10,052.42	
合计	4,115,066.0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一）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仍然是清洁能源发电及热电联产业务，主要产品为电力及热力。公司致力于能源高效利用、清洁能源等领域的发展。通过不断开拓、改革和创新，公司业务涵盖热电联产、风电、太阳能发电及分布式供能等领域；产业布局由河北省并逐步向京津冀及全国开拓。公司主营业务包括发电、供热、电力服务等，报告期内，完成售电量243461.18万千瓦时、售热量1141.52万吉焦。具体如下：

1. 发电业务

发电业务是公司的核心业务。在加快煤电低碳高效发展的基础上，公司大力发展风电、太阳能发电等可再生新能源产业，大力提高可再生能源的发电比重。

2. 热力业务

热力业务是公司的重要业务。公司售热业务集中于石家庄地区，占石家庄市供热市场的四分之一。热力收入主要来自公司所属国家电投集团石家庄供热有限公司、石家庄良村热电有限公司。主要服务对象为供热区域内重点工业企业以及所在地区居民。公司热电联供机组容量较大、效率较高。其供热量、供热参数等均在业内处于同类设备领先水平。

（二）公司的主要业绩驱动因素包括但不限于发电量（供热量）、电价（热价）及燃料价格等方面。同时，技术创新、环境政策、人才队伍等亦会间接影响公司当期业绩和发展潜力。公司发电量和供热量受到国家整体经济运行形势、公司装机容量、区域布局、装机结构、市场竞争等多重因素综合影响。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公司本报告期未发生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清洁能源业务符合国家能源及环保政策，受到大力扶持，市场前景广阔，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较强。公司作为石家庄市主要热力供应企业，根据热电联产生产特点及国家政策要求，在供热范围内具有明显的区域垄断性，公司生产区域集中，管理半径小，有利于提高管理效率，节约管理费用。同时，公司具有多年的热电联产管理和运营经验，热电联产行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对石家庄市市民生活及部分工商业运行来说不可或缺。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本报告期，在公司党委和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公司广大干部职工齐心协力，按照年度工作会议总体部署，协调有序推进各项工作。截至2019年6月30日，东方能源总资产126.22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27.50亿元。上半年全年完成售电量24.35亿千瓦时、售热量1141.52万吉焦，实现营业收入15.73亿元，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15501.93万元。上半年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规划推进成效明显。上半年，获取资源储备200万千瓦，取得核准（备案）项目开发权28.2万千瓦，投产20万千瓦。期末装机容量134.21万千瓦。一是以产业政策为导向，加快推进大连花园口40万千瓦海上风电项目，核准申请已上报，天津宁河、北辰区6.2万千瓦分散式风电项目取得核准，核准容量位列京津区域各大央企首位。二是同时在内蒙、山西等地谋划千万千瓦级清洁能源基地直送河北南网。三是以“零拖期”为目标，强化工程进度管理，和顺风电、阜城风电、滦源扶贫光伏项目实现全容量投产。

安全基础更加稳固。以实现“零死亡”为目标，实行服务精细化管理，新能源集约化与智能化管理上持续加力，公司始终保持了安全稳定、生产有序、设备可靠的良好局面，实现“零伤亡、零事故”。一是立足“三个优化”，即优化日常管理、运行方式、检修周期，提升热电生产管理精细化水平。二是推进“三个转变”，即运管模式向集中运行监控转变，调度权向运营中心转变，运维管理向智能化转变，公司新能源集约化与智能化管理水平明显提升。三是构建“四化一体”，即搭建智能化、网格化、信息化、品牌化供热管理模式，供热服务实现了由单一生产向综合服务的转型升级，树立了“情暖万家”特色品牌

企业管控全面增强。以“持续深化改革”总体要求为重点，着力在健全治理体系、强化风险防范、优化奖惩激励机制等方面下功夫，加快推进企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现代化。一是聚焦顶层设计，印发“三重一大”决策指导意见和工作手册，进一步规范了管理程序和标准，提高了决策的科学化管理水平。二是聚焦依法治企，进一步加强依法治企组织管理和措施落地，编制印发了《依法治企考核方案》《法律顾问队伍建设指导意见》《案件清理三年行动计划》《诉讼风险防范方案》，并组织实施。三是聚焦风险防控，做好公司审计工作，对公司系统所有单位开展合规建设督查。四是聚焦激励导向，构建“JYKJ”管理体系的要求，建立具有公司特色的“1+N+6”制度体系，充分发挥薪酬的激励约束作用。五是聚焦对标提升，有序推进月度指标对标和年度重点目标对标，创新开展落后指标整改对标和优秀指标创一流对标。六是聚焦人才培养，加强内训师队伍管理，建立公司外部师资库。

二、主营业务分析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572,975,422.45	1,448,963,194.36	8.56%	
营业成本	1,200,387,991.75	1,224,552,755.75	-1.97%	

管理费用	18,993,977.62	17,762,861.51	6.93%	
财务费用	89,417,967.14	80,530,337.56	11.04%	
所得税费用	35,052,317.52	22,379,904.60	56.62%	主要为良村热电所得税费用较大。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624,586.31	432,536,168.65	-87.83%	主要为上年同期东方能源暂借河北公司 3.51 亿元暂借款。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9,491,826.16	-1,324,120,950.93	32.8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2,547,379.50	1,060,104,183.59	3.0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5,680,139.65	168,519,401.31	51.72%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热力、电力收入	1,549,720,914.91	1,185,964,033.92	23.47%	8.74%	-1.76%	增加 8.17 个百分点
其他业务	23,254,507.54	14,423,957.83	37.97%	-2.19%	-16.90%	增加 10.98 个百分点
分产品						
主营业务	1,549,720,914.91	1,185,964,033.92	23.47%	8.74%	-1.76%	增加 8.17 个百分点
其他业务	23,254,507.54	14,423,957.83	37.97%	-2.19%	-16.90%	增加 10.98 个百分点
分地区						
华北地区	1,572,975,422.45	1,200,387,991.75	23.69%	8.56%	-1.97%	增加 8.20 个百分点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766,836,816.57	6.08%	516,156,676.92	4.77%	1.31%	
应收账款	877,222,938.90	6.95%	696,600,704.98	6.44%	0.51%	
存货	66,046,044.80	0.52%	73,481,270.14	0.68%	-0.16%	
投资性房地产	14,879,700.00	0.12%	14,879,700.00	0.14%	-0.02%	
长期股权投资	260,000,000.00	2.06%	260,000,000.00	2.40%	-0.34%	
固定资产	6,416,581,519.79	50.83%	5,213,898,282.12	48.17%	2.66%	
在建工程	3,003,872,683.08	23.80%	3,104,385,535.84	28.68%	-4.88%	
短期借款	1,000,000,000.00	7.92%	290,000,000.00	2.68%	5.24%	
长期借款	4,609,646,695.95	36.52%	3,702,356,144.95	34.20%	2.32%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无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099,156,318.66	564,466,400.00	95.00%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和顺县 200 兆瓦风电项目	自建	是	风电	184,847,023.77	1,449,924,000.00	自有/外筹	88.41%	0.00	0.00	无	2016 年 07 月 05 日	2016-038-对外投资公告
枣强 150 兆瓦风电项目	自建	是	风电	389,815,273.01	1,025,135,890.35	自有/外筹	79.27%	0.00	0.00	无	2016 年 12 月 23 日	2016-059-关于与首华信共同投资建设新能源项目的公告
阜城 150 兆瓦风电项目	自建	是	风电	524,494,021.88	920,092,618.20	自有/外筹	77.64%	0.00	0.00	无	2017 年 11 月 29 日	2017-077-关于阜城新能源对外投资公告
河南长垣县张三寨 100 兆瓦风电场项目	自建	是	风电	238,937,398.42	347,859,606.08	自有/外筹	42.56%	0.00	0.00	无		无
大城 100 兆瓦风电项目	自建	是	风电	117,669,163.72	235,501,498.45	自有/外筹	28.55%	0.00	0.00	无	2018 年 02 月 09 日	2018-015-关于大城新能源对外投资公告
新华热电清洁能源供暖替代	自建	是	热力	7,744,574.19	127,012,585.86	自有	44.37%	0.00	0.00	无	2017 年 06 月 02 日	2017-040-对外

工程											日	投资公告
灵丘县 400 兆瓦风电供暖项目	自建	是	风电	105,503,688.51	173,369,078.01	自有/外筹	5.43%	0.00	0.00	无		无
涞源 100 兆瓦光伏扶贫电站项目	自建	是	光伏	35,065,289.85	145,913,632.69	自有/外筹	55.09%	0.00	0.00	无		无
合计	--	--	--	1,604,076,433.35	4,424,808,909.64	--	--	0.00	0.00	--	--	--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石家庄良村热电有限公	子公司	热力、电力	1,127,415,066.00	2,769,917,695.45	1,658,494,475.24	787,554,078.39	104,924,457.07	78,715,197.87

司								
国家电投集团山西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	新能源发电	160,000,000.00	954,224,986.65	250,935,341.66	66,736,567.60	31,314,873.99	29,974,690.65
国家电投集团和顺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子公司	新能源发电	328,000,000.00	1,596,428,082.41	354,880,754.54	40,441,843.73	26,880,754.54	26,880,754.54
国家电投集团涞源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子公司	新能源发电	110,000,000.00	489,490,007.65	145,000,447.73	39,082,007.51	25,628,775.30	23,793,502.80
国家电投集团孟县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子公司	新能源发电	183,100,000.00	1,230,764,931.21	219,169,810.21	60,169,590.53	23,088,092.35	23,496,642.35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对 2019 年 1-9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 光伏政策影响

今年以来，我国已经先后出台多部对光伏行业影响较大的文件。1月7日，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联合发布《关于积极推进风电、光伏发电无补贴平价上网有关工作的通知》；4月30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关于完善光伏发电上网电价机制有关问题的通知》；5月7日，国家能源局发布了《清洁能源消纳重点专项监管工作方案》；5月17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发布《关于建立健全可再生能源电力消纳保障机制的通知》；5月22日，国家能源局、国家发改委下发《关于公布2019年第一批风电、光伏发电平价上网项目的通知》；5月31日，国家能源局下发《关于2019年风电、光伏发电项目建设有关事项的通知》。就2019年的一系列政策文件而言，其主体思路是逐步下调及取消补贴，行业政策整体收紧，形成“省内竞价+国家排序”的新态势，旨在逐步引导光伏项目平价上网，以确保光伏行业的平稳着陆。

应对措施：公司密切跟踪政策导向，紧跟行业发展，加快推进项目进度，在逐步适应新形势的同时，亦高度重视新政策引发的法律风险，提前进行防控与应对，不断提升自身技术水平和法律风险管理水平，保证项目依法合规，高质量建设及运营。

2. 环保政策风险：

中国在电力生产方面的环保标准已非常完善，执行也非常严格。政府对火电企业实行的是排污许可证制度。根据环保法规、环评报告，在许可证中对电力生产所生成的主要污染物的排放位置、排放浓度、年排放量等指标做出了规定，电厂必须按照这些规定排污。2019年国家持续加强治理生态环境，河北省政府报告明确提出坚决打赢蓝天保卫战，加快重点行业超低排放改造，推进散煤清洁替代。

应对措施：公司高度重视环保设施的运行维护，所属火力发电厂均已取得了排污许可证，燃煤机组均设有脱硫、脱硝和除尘装置。各电厂严格遵守排污许可证的要求，污染物的排放满足国家标准和属地要求。公司将按照既定的污染防治攻坚方案，加快环保监测系统建设，开展环境隐患检查，从源头防范环境保护风险。贯彻落实《全面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意见》、《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和《京津冀及周边地区2018-2019年秋冬季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攻坚行动方案》要求，合法合规生产。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9.90%	2019 年 03 月 15 日	2019 年 03 月 15 日	2019-011-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8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40.41%	2019 年 04 月 23 日	2019 年 04 月 23 日	2019-034-201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 适用 ☒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 是 ☒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其他诉讼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九、处罚及整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的实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2019-015-2019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9 年 03 月 29 日	巨潮资讯网
2019-016-2019 年与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款、结算及贷款的关联交易公告	2019 年 03 月 29 日	巨潮资讯网

十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四、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托管情况说明

公司按照协议托管国家电投集团河北电力有限公司全部资产，每年收取托管费100万元。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托管项目。

(2) 承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长垣天华成新能 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9 年 02 月 28 日	50,000	2019 年 04 月 29 日	8,139.92	连带责任保 证	15 年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 度合计（B1）		5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 发生额合计（B2）		8,139.9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 保额度合计（B3）		5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 余额合计（B4）		8,139.92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5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 计（A2+B2+C2）		8,139.9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 计（A3+B3+C3）		5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8,139.92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96%				
其中：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其他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五、社会责任情况

1、重大环保问题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石家庄良村热电有限公司	烟尘	有组织排放	3	107 米烟塔合一	2.35mg/m3	10mg/m3	17.323 吨	186.712 吨	无
石家庄良村热电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3	107 米烟塔合一	19.58 mg/m3	35mg/m3	146.09 吨	587.97 吨	无
石家庄良村热电有限公司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3	107 米烟塔合一	36.97mg/m3	50mg/m3	276.81 吨	839.96 吨	无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2019年上半年，公司积极贯彻落实国家和地方政府环保政策，项目建设环保“三同时”执行到位，在运火电单位按时取得新版排污证，实现持证排污、按证排污。严格执行超低排放要求，环保设施投运率100%，实现达标运行，三项污染物排放量均低于核定总量。良村热电建立完善脱硫、脱硝、除尘设施、烟气连续自动监测系统、除灰渣系统、噪声治理设施、废水处理设施。除尘采用静电除尘器、脱硫采用石灰石-石膏湿法脱硫、脱硝采用SCR、SNCR方式，均安装烟气在线监测系统，与省市环保部门联网，并委托第三方开展环保数据监测，在国家环保监控信息平台、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进行环保数据信息公开；所属电厂均于2015年完成超低排放改造，并达到国家和地方排放标准。目前脱硫脱硝除尘等环保设施运行良好，各项污染物均稳定达标排放。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无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无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按规定执行，并定期开展。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本报告期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000,000	0.27%						3,000,000	0.27%
2、国有法人持股	3,000,000	0.27%						3,000,000	0.27%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099,273,226	99.73%						1,099,273,226	99.73%
1、人民币普通股	1,099,273,226	99.73%						1,099,273,226	99.73%
三、股份总数	1,102,273,226	100.00%						1,102,273,226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3,15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 持有的普 通股数量	报告期内 增减变动 情况	持有有限 售条件的 普通股数 量	持有无限 售条件的 普通股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3.37%	367,816,000			367,816,000		
国家电投集团河北电力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02%	66,311,196			66,311,196		
李伙开	境内自然人	0.39%	4,326,700	+4,326,700		4,326,700		
石家庄东方热电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27%	3,000,000		3,000,000		冻结	3,000,000
金军	境内自然人	0.25%	2,735,000	+2,735,000		2,735,000		
肖佩	境内自然人	0.24%	2,612,440	+2,612,440		2,612,440		
叶向东	境内自然人	0.23%	2,540,000	+ 1,010,000		2,540,000		
裘登尧	境内自然人	0.22%	2,400,000			2,400,000		
沈永仁	境内自然人	0.22%	2,391,100	+741,100.00		2,391,100		
朱良	境内自然人	0.14%	1,587,100	+214,400.00		1,587,1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国家电投集团河北电力有限公司、石家庄东方热电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均为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67,816,000	人民币普通股	367,816,000
国家电投集团河北电力有限公司	66,311,196	人民币普通股	66,311,196
李伙开	4,326,700	人民币普通股	4,326,700
金军	2,735,000	人民币普通股	2,735,000
肖佩	2,612,440	人民币普通股	2,612,440
叶向东	2,5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40,000
裘登尧	2,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00,000
沈永仁	2,391,100	人民币普通股	2,391,100
朱良	1,587,100	人民币普通股	1,587,100
王玥	1,455,100	人民币普通股	1,455,1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本公司未知其关联关系。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本公司未知相关情况。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持股情况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18 年年报。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18 年年报。

第九节 公司债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 是 ☒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国家电投集团东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66,836,816.57	516,156,676.9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2,000,000.00	7,850,000.00
应收账款	877,222,938.90	696,600,704.9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23,187,701.98	62,516,080.3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46,433,416.70	56,355,212.5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6,046,044.80	73,481,270.1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02,953,262.56	423,385,336.22

流动资产合计	2,524,680,181.51	1,836,345,281.1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60,000,000.00	2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4,879,700.00	14,879,700.00
固定资产	6,416,581,519.79	5,213,898,282.12
在建工程	3,003,872,683.08	3,104,385,535.8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77,312,941.91	178,971,547.45
开发支出	541,985.61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27,409,019.63	118,664,177.56
递延所得税资产	97,197,633.73	97,201,383.7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097,795,483.75	8,988,000,626.70
资产总计	12,622,475,665.26	10,824,345,907.8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0.00	29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75,000,000.00	283,926,699.00
应付账款	1,417,115,009.56	1,169,803,541.07
预收款项	58,841,621.58	400,351,074.8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324,602.46	6,311,891.32
应交税费	41,066,393.93	30,749,836.81
其他应付款	115,688,093.84	167,084,807.74

其中：应付利息	34,821,232.48	37,525,172.99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合同负债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00,000,000.00	436,544,268.66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413,035,721.37	2,784,772,119.4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4,609,646,695.95	3,702,356,144.95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324,419,916.16	133,616,701.1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54,012,025.73	581,367,810.65
递延所得税负债	3,755,565.04	3,755,565.0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491,834,202.88	4,421,096,221.83
负债合计	8,904,869,924.25	7,205,868,341.2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102,273,226.00	1,102,273,22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83,517,333.71	1,183,517,333.7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6,306,245.48	86,306,245.4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78,219,212.98	278,313,618.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750,316,018.17	2,650,410,423.83
少数股东权益	967,289,722.84	968,067,142.78
所有者权益合计	3,717,605,741.01	3,618,477,566.6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622,475,665.26	10,824,345,907.87

法定代表人：李固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启

会计机构负责人：贾玉玲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5,122,284.44	161,042,973.87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66,541,892.48	74,247,421.2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1,033,200.74	47,859,687.28
其他应收款	333,496,525.72	262,121,304.0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68,050,720.93	200,000,000.00
存货	1,046,339.52	891,634.4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83,878,904.45	204,086,135.22
流动资产合计	1,081,119,147.35	750,249,156.0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79,587,777.73	211,064,388.88
长期股权投资	2,882,349,263.87	2,767,349,263.8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4,879,700.00	14,879,700.00
固定资产	850,896,764.14	878,398,600.68
在建工程	255,333,789.12	230,688,868.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69,926,672.27	71,483,753.1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286,884.38	5,368,157.09
递延所得税资产	88,994,346.74	88,994,346.7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347,255,198.25	4,268,227,078.66
资产总计	5,428,374,345.60	5,018,476,234.7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00,000,000.00	29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9,000,000.00	70,400,000.00
应付账款	176,878,712.57	300,146,535.89
预收款项	57,113,038.87	366,617,427.81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2,656,795.37	3,681,273.87
应交税费	21,456,380.00	12,477,365.86
其他应付款	47,359,943.59	34,224,493.83
其中：应付利息	5,715,460.76	2,504,736.10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0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414,464,870.40	1,077,547,097.2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00,000,000.00	60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9,382,350.59	19,656,373.7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45,164,246.33	572,367,781.2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64,546,596.92	1,192,024,155.00
负债合计	2,679,011,467.32	2,269,571,252.2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102,273,226.00	1,102,273,22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99,446,933.54	1,399,446,933.5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4,596,974.78	84,596,974.78
未分配利润	163,045,743.96	162,587,848.14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49,362,878.28	2,748,904,982.4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428,374,345.60	5,018,476,234.72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2018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572,975,422.45	1,448,963,194.36
其中：营业收入	1,572,975,422.45	1,448,963,194.3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324,476,243.32	1,337,837,027.35
其中：营业成本	1,200,387,991.75	1,224,552,755.7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5,676,306.81	14,991,072.53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8,993,977.62	17,762,861.51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89,417,967.14	80,530,337.56
其中：利息费用	84,226,800.34	76,849,360.88
利息收入	1,905,658.47	1,457,232.57
加：其他收益		2,476,242.4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388,442.9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587,075.27	

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217,202.2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7,523,660.90	107,385,207.18
加: 营业外收入	4,671,868.12	36,251,028.68
减: 营业外支出	195,390.73	2,307,253.0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2,000,138.29	141,328,982.81
减: 所得税费用	35,052,317.52	22,379,904.6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6,947,820.77	118,949,078.21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6,947,820.77	118,949,078.2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5,019,255.64	117,515,918.51
2.少数股东损益	51,928,565.13	1,433,159.7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06,947,820.77	118,949,078.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55,019,255.64	117,515,918.5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1,928,565.13	1,433,159.7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4	0.1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4	0.1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李固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启

会计机构负责人：贾玉玲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2018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592,445,593.89	564,553,206.63
减：营业成本	557,139,690.47	604,506,186.51
税金及附加	3,358,216.49	2,101,132.28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8,993,977.62	15,575,455.45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3,419,934.28	10,534,969.02
其中：利息费用	17,812,043.53	8,692,194.86
利息收入	203,336.73	276,322.73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8,050,720.9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290,228.6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576,471.4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161,684.5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2,008,024.53	-74,326,221.16
加：营业外收入	3,650,142.59	35,721,687.59
减：营业外支出	86,610.00	2,269,376.3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5,571,557.12	-40,873,909.96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571,557.12	-40,873,909.9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571,557.12	-40,873,909.9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5,571,557.12	-40,873,909.9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2018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17,424,468.86	1,060,716,927.7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67,088.47	1,323,098.5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307,233.93	422,077,694.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24,098,791.26	1,484,117,720.3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24,626,441.80	732,905,638.0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4,169,173.56	147,802,860.24
支付的各项税费	97,184,005.52	87,520,343.3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494,584.07	83,352,710.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71,474,204.95	1,051,581,551.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624,586.31	432,536,168.6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16.69	30,032,045.2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3,473.3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6.69	30,105,518.5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88,992,442.85	960,360,992.49

投资支付的现金		393,137,8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	727,677.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9,492,442.85	1,354,226,469.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9,491,826.16	-1,324,120,950.9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100,000.00	25,314,41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100,000.00	25,314,41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47,688,396.00	2,122,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0,843.6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52,788,396.00	2,147,885,253.6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4,683,688.58	910,476,075.9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9,666,380.19	176,902,299.2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890,947.73	402,694.8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60,241,016.50	1,087,781,070.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2,547,379.50	1,060,104,183.5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5,680,139.65	168,519,401.3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4,156,676.92	384,999,418.6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9,836,816.57	553,518,819.91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2018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0,156,057.30	347,549,049.5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1,267,823.60	1,208,396,358.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1,423,880.90	1,555,945,408.3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25,623,833.23	262,639,413.2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1,798,498.48	96,096,833.0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144,303.88	12,558,276.0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029,542.53	678,258,855.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1,596,178.12	1,049,553,377.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0,172,297.22	506,392,030.6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55,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017,12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7,809,224.9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7,809,224.99	385,017,12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7,586,709.54	157,415,011.9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5,000,000.00	634,204,866.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0,020,221.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2,606,930.54	791,619,877.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4,797,705.55	-406,602,757.9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0.00	30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0,000,000.00	3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90,711,708.33	29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7,257,978.33	75,724,172.0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81,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8,950,686.66	370,724,172.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1,049,313.34	-70,724,172.0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079,310.57	29,065,100.6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9,042,973.87	106,789,609.3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5,122,284.44	135,854,709.98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 额	1,102 ,273,				1,183, 517,33				85,007 ,197.1		266,62 2,183.		2,637, 419,94	968,06 7,142.	3,605, 487,08

	226.00				3.71				4		84		0.69	78	3.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1,299,048.34		11,691,434.80		12,990,483.14		12,990,483.14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02,273,226.00				1,183,517,333.71				86,306,245.48		278,313,618.64		2,650,410,423.83	968,067,142.78	3,618,477,566.6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9,905,594.34		99,905,594.34	-777,419.94	99,128,174.4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5,019,255.64		155,019,255.64	51,928,565.13	206,947,820.7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100,000.00	5,10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100,000.00	5,1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55,113,661.30		-55,113,661.30	-57,805,985.07	-112,919,646.37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5,113,661.30		-55,113,661.30	-57,805,985.07	-112,919,646.37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02,273,226.00				1,183,517,333.71				86,306,245.48		378,219,212.98		2,750,316,018.17	967,289,722.84	3,717,605,741.01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 东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 余额	1,102,273,226.00				1,416,152,545.93				82,213,106.29		185,520,219.65		2,786,159,097.87	146,296,560.03	2,932,455,657.90
加：会计 政策变更															
前期 差错更正															
同一 控制下企业合 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 余额	1,102,273,226.00				1,416,152,545.93				82,213,106.29		185,520,219.65		2,786,159,097.87	146,296,560.03	2,932,455,657.90
三、本期增减 变动金额（减 少以“－”号填 列）					-232,635,212.22				2,794,090.85		81,101,964.19		-148,739,157.18	821,770,582.75	673,031,425.57
（一）综合收 益总额											139,009,716.34		139,009,716.34	-8,856,880.87	130,152,835.47
（二）所有者 投入和减少资 本					-232,635,212.22				-6,474,856.93		6,474,856.93		-232,635,212.22	830,627,463.62	597,992,251.40
1. 所有者投入 的普通股														830,627,463.62	830,627,463.62
2. 其他权益工 具持有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32,635,212.22				-6,474,856.93		6,474,856.93		-232,635,212.22		-232,635,212.22
(三) 利润分配									9,268,947.78		-64,382,609.08		-55,113,661.30		-55,113,661.30
1. 提取盈余公积									9,268,947.78		-9,268,947.78		-55,113,661.3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5,113,661.30		-55,113,661.30		-55,113,661.3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02,273,226.00				1,183,517,333.71				85,007,197.14		266,622,183.84		2,637,419,940.69	968,067,142.78	3,605,487,083.47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减：库存	其他综	专项储	盈余公	未分配	其他	所有者权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积	股	合收益	备	积	利润		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02,273,226.00				1,399,446,933.54				83,297,926.44	150,896,413.34		2,735,914,499.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1,299,048.34	11,691,434.80		12,990,483.14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02,273,226.00				1,399,446,933.54				84,596,974.78	162,587,848.14		2,748,904,982.4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57,895.82		457,895.82
（一）综合收益总额										55,571,557.12		55,571,557.1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5,113,661.30		-55,113,661.3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5,113,661.30		-55,113,661.3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02,273,226.00				1,399,446,933.54				84,596,974.78	163,045,743.96		2,749,362,878.2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02,273,226.00				1,557,427,635.45				74,028,978.66	122,589,544.63		2,856,319,384.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02,273,226.00				1,557,427,635.45				74,028,978.66	122,589,544.63		2,856,319,384.7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7,980,701.91				9,268,947.78	28,306,868.71		-120,404,885.42
（一）综合收益总额										92,689,477.79		92,689,477.7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7,980,701.91							-157,980,701.9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57,980,701.91							-157,980,701.91
（三）利润分配									9,268,947.78	-64,382,609.08		-55,113,661.30
1. 提取盈余公积									9,268,947.78	-9,268,947.7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5,113,661.30		-55,113,661.3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02,273,226.00				1,399,446,933.54				83,297,926.44	150,896,413.34		2,735,914,499.32

三、公司基本情况

国家电投集团东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与子公司合称集团或本集团)原名为石家庄东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1998年9月11日经河北省人民政府股份制领导小组办公室以冀股办[1998]45号文批准,由石家庄东方热电燃气集团有限公司为主发起人,联合石家庄医药药材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天同拖拉机有限公司、河北鸣鹿服装集团有限公司、石家庄金刚内燃机零部件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本公司于1998年9月14日在河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注册资本为13,500.00万元。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1999]120号文批准,本公司于1999年9月1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网定价发行4,50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5.7元。公司于1999年10月22日在河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变更注册登记,注册号为:1300001001000 1/1,注册资本18,000.00万元,业经河北华安会计师事务所(99)冀华会验字第2011号验资报告验证。1999年12月23日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经中国证监会以证监发行字[2002]17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02年5月2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采用网上网下同步累计投标询价的方式向股权登记日在册的流通股股东、其他社会公众投资者及网下机构投资者发行新股。募集资金已于2002年6月7日全部到位,增发后的股本总额为22,915.00万元,业经河北华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冀华会验字[2002]1004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增发的股份于2002年6月12日挂牌交易。

根据本公司 200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2002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及公积金转增股本议案，公司以 2002 年末总股本 22,915.00 万股为基数，每 10 股送 1 股转增 4 股（每股面值 1 元），送转增股本后的注册资本变更为 34,372.50 万元，业经河北华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冀华会验字[2003]1003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根据本公司 200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以股抵债协议》及修改后的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公司字[2006]212 号文、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国务院国资委）国资产权[2006]975 号文核准，石家庄东方热电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以下简称东方集团）以“以股抵债”方式偿还所欠本公司债务，减少本公司注册资本 4,424.0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29,948.50 万元，业经河北华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冀华会验字[2006]1006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其中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10,277.54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4.32%；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19,670.96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5.68%。

根据本公司 2013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3]1621 号文《关于核准石家庄东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本公司非公开发行新股 18,390.8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 4.35 元。截止 2013 年 12 月 27 日，本公司已收到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缴入出资款 799,999,8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781,975,892.00 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 183,908,000.00 元，余额计 598,067,892.00 元转入资本公积，增发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 483,393,000.00 元，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瑞华验字[2013]第 90480003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4 年 10 至 11 月期间，公司股东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通过集中交易的方式累计减持本公司 22,770,000.00 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4.71%。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总股本仍为 483,393,000.00 股，股权结构变更为：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持股 38.05%，东方集团持股 16.55%，在外流通的人民币普通股股份 45.40%。从限售条件统计，有限售条件的股份为 263,913,412.00 股，占比 54.60%；无限售条件的股份为 219,479,588.00 股，占比 45.40%。

2014 年 10 月 11 日，经石家庄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本公司完成名称变更登记手续，取得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130000000007942），公司由“石家庄东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石家庄东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经公司申请，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公司证券简称自 2014 年 10 月 15 日起发生变更，变更后的证券简称为“东方能源”，公司证券代码不变，仍为 000958。

东方集团持有本公司 8,000.5412 万股股票全部被司法查封冻结，2014 年 11 月 10 日，国家电投河北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公司）申请司法拍卖被执行人东方集团持有的本公司 3,100.00 万股股票。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通过河北省产权交易中心依法对东方集团所持有本公司的 3,100.00 万股限售股进行了公开司法拍卖，上述股权拍卖一次性交易成功，2014 年 12 月 24 日由辽宁嘉旭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辽宁嘉旭）以 33,635.00 万元竞得。该项股权过户手续已于 2015 年 1 月 22 日完成，辽宁嘉旭成为本公

司第三大股东，持股数量 3,100.00 万股，持股比例 6.41%。其所持股份已于 2015 年 2 月 10 日解除限售。2015 年 3 月 17 日，公司接到辽宁嘉旭通知，称其以大宗交易方式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减持公司股票 1,651.7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417%。本次减持完成后，辽宁嘉旭尚持有公司股票 1,448.30 万股，持股比例为 2.996%。

根据本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石家庄东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及重大资产重组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953 号），本公司本年度非公开发行新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67,743,613.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9.19 元。截止 2015 年 12 月 29 日，共募集货币资金人民币 1,299,999,933.47 元，扣除保荐、承销等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1,257,499,935.47 元，其中增加注册资本（股本）人民币 67,743,613.00 元，扣除其他发行费用后余额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股本）为人民币 551,136,613.00 元，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报告号：XYZH/2015BJA40092）验证。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总股本为 551,136,613.00 股，股权结构变更为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持股 33.37%，东方集团持股 8.89%，在外流通的人民币普通股股份 57.74%（其中关联方国家电投集团河北电力有限公司持有 0.12%）。从限售条件统计，有限售条件的股份为 300,657,025.00 股，占比 54.55%；无限售条件的股份为 250,479,588.00 股，占比 45.45%。

2016 年 5 月 5 日，经石家庄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本公司完成名称变更手续，由“石家庄东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国家电投集团石家庄东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并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30100700714215X 的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李固旺，注册资本未发生变化。

东方集团持有本公司 4,900.5412 万股股票全部被司法查封冻结，2016 年 6 月 29 日，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司法拍卖被执行人东方集团持有的本公司 1,500.00 万股股票。河北省新乐市人民法院通过河北省产权交易中心依法对东方集团所持有本公司的 1,500.00 万股限售股进行了公开司法拍卖，上述股权拍卖一次性交易成功，2016 年 10 月 21 日由兴全特定策略 29 号特定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以 21,130.00 万元竞得。该项股权过户手续已于 2016 年 11 月 22 日完成，兴全特定策略 29 号特定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持股数量 1,500.00 万股，持股比例 2.72%。其所持股份已于 2017 年 1 月 6 日解除限售。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总股本为 551,136,613.00 股，股权结构变更为：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持股 33.37%，东方集团持股 6.17%，在外流通的人民币普通股股份 60.46%（其中关联方国家电投集团河北电力有限公司持有 0.12%）。从限售条件统计，有限售条件的股份为 300,657,025.00 股，占比 54.55%；无限售条件的股份为 250,479,588.00 股，占比 45.45%。

2017 年 4 月 20 日，本公司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以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551,136,613.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10 股，转增后本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102,273,226.00 股。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总股本为 1,102,273,226.00 股，股权结构变更为：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33.37%，东方集团持股 6.17%，在外流通的人民币普通股股份 60.46%（其中关联方国家电投集团河北电力有限公司持有 0.12%）。从限售条件统计，有限售条件的股份为 435,826,824.00 股，占比 39.54%；无限售条件的股份为 666,446,402.00 股，占比 60.46%。

2018 年 1 月 26 日，本公司完成名称变更手续，由“国家电投集团石家庄东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国家电投集团东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5 月 24 日，国家电投集团河北电力有限公司依据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将石家庄东方热电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 65,010,824.00 股股票作价 339,616,544.58 元抵偿其所欠河北公司债务。

截止 2019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总股本为 1,102,273,226.00 股，股权结构变更为：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家电投集团）持股 33.37%，国家电投集团河北电力有限公司持股 5.90%，石家庄东方热电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0.27%，在外流通的人民币普通股股份 60.46%（其中关联方国家电投集团河北电力有限公司持有 0.12%）。从限售条件统计，有限售条件的股份为 3,000,000.00 股，占比 0.27%；无限售条件的股份为 1,099,273,226.00 股，占比 99.73%。

公司法定代表人：李固旺，注册地址：石家庄市建华南大街 161 号。法定经营范围是：风力发电(限分支机构经营)；太阳能发电；热力供应；代收代缴热费；自有房屋租赁；电力的生产(限分支机构经营)；电力设施及供热设施的安装、调试、检修、运行维护；供热设备、电力设备及配件的销售；售电；电能的输送与分配。（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为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四、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编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其分公司、石家庄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方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经开热电）、国家电投集团沧州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沧州新能源）、国家电投集团易县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县新能源）、国家电投集团平定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定新能源）、天津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东方）、国家电投集团北京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新能源）、国家电投集团涞源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涞源新能源）、国家电投集团和顺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顺新能源）、石家庄良村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良村热电）、河北亮能售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亮能售电）、黄骅市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黄骅新能源）、国家电投集团灵丘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以下

简称灵丘新能源)、国家电投集团孟县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孟县新能源)、国家电投集团大城县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城新能源)、国家电投集团唐山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唐山新能源)、枣强县辉煌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枣强科技)、石家庄东方热电热力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热力工程)、青岛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东方)、国家电投集团山西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可再生)、长垣天华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垣天华成)、国家电投集团阜城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阜城新能源)、寿光市新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寿光新昇)、寿光市至能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寿光至能)、武川县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川新能源)、庄河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庄河新能源)。与上年相比,本期因投资设立增加武川新能源、庄河新能源共 2 家。

详见本附注“九、合并范围的变化”及本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五、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六、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本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8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度会计估计变更、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其中会计估计变更为光伏发电及供热设备折旧年限由 12-20 年调整为 20 年,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会计政策变更为投资性房地产核算方法由“成本法”调整为“公允价值计量”,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本次财务报表及附注的编制未考虑上述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

(2) 持续经营

本集团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六、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3.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集团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5.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集团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及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视同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比较报表时，以不早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同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为避免对被合并方净资产的价值进行重复计算，本集团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

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净资产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和当期损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与其相关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购买日所属当期转为投资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集团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损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

6.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的合营安排包括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对于共同经营项目，本集团作为共同经营中的合营方确认单独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根据相关约定单独或按份额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与共同经营发生购买、销售不构成业务的资产交易的，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和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

本集团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的，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初始金额与到期金额之间的差额，其摊销、减值、汇兑损益以及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的，此类金融资产，除信用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利息之外，所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本集团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集团指定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了获得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和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得转入当期损益。当其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集团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③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下列各项外，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③不属于以上①或②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以上①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本集团将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本集团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集团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集团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的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但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1）如果本集团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2）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集团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集团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集团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集团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10.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额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但是，如果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则表明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除非本集团在不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的情况下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即使逾期超过 30 日，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仍未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依据如下：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0.00 万元以上或单项金额占应收款项余额 10%（含 10%）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单独计算未发生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计算。单项计算已确认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计算。

（2）按信用风险组合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和计算方法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 1 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关联方组合—国家电投集团东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其他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组合 2 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低风险组合—应收电费款，押金、保证金、备用金、应收政府等款项，回收概率明显高于普通债权，历史经验表明回收风险极低的应收款项。

组合 3 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除上述组合之外的其他应收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单项金额不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损失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

按照组合计算预期信用损失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集团将其差额确认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减值损失，借记“信用减值损失”，贷记“坏账准备”。相反，本集团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集团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坏账准备”，贷记“应收票据”或“应收账款”。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期差额借记“信用减值损失”。

11.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下列情形计量其他应收款损失准备：①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③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估计政策、以及会计处理方法等参照附注六、2“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的相关内容描述。

12. 存货

本集团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燃料和低值易耗品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库存商品、在产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13. 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本集团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集团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 20% 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集团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做调整，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采用公允价值核算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合并日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本集团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他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损益。

本集团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4. 投资性房地产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主要为房屋建筑物。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

根据东方能源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度会计估计变更、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将公司将投资性房地产后续计量由“成本法”调整为“公允价值计量”，变更日 2019 年 1 月 1 日。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作追溯调整会计处理。将变更日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期初的留存收益。原“成本法”下需按月计提折旧，“公允价值计量”模式下不需按月计提折旧或摊销，应当以资产负债表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5. 固定资产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 5,000 元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集团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通用设备、运输设备等。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集团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本集团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房屋建筑物	8-35	0-3	2.77-12.5
2	通用设备	5-30	0-3	3.23-20
3	运输设备	6-10	3	9.7-16.17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的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取得租入资产所有权的，租入固定资产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入固定资产在租赁期与该资产预计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6.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17. 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 1 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8. 无形资产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

值确定实际成本；对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在对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确认为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在每个会计期间，本集团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19. 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集团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0. 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包括临时租地费和宜林荒山调规补偿服务费等。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1. 职工薪酬

本集团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补充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和企业年金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受益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2. 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3. 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等待期内取消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即视同剩余等待期内的股权支付计划已经全部满足可行权条件，在取消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当期确认剩余等待期内的所有费用。

24.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热力电力销售收入，以及少量的劳务服务和租赁收入，收入确认政策如下：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本集团的售电收入根据每月末与国家电网公司共同确认的结算电量和结算电价确认当期售电收入。本集团的售热收入根据每月末购销双方确认的销售热量和热价计算确认。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集团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25. 政府补助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集团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6.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27. 租赁

本集团的租赁业务包括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本集团作为融资租赁承租方时，在租赁开始日，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将两者的差额记录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本集团作为经营租赁承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8. 持有待售

(1)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需要获得相关批准。本集团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首次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各项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2) 本集团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 3 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本集团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集团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4)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5)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相关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6)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7)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②可收回金额。

(8)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无

3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 2017 年分别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并要求境内上市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相关会计政策变更已经第六届董事会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说明
投资性房地产核算由“成本法”调整为“公允价值计量”	相关会计政策变更已经第六届董事会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说明

说明：

1)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修订了财政部于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保值》以及财政部于 2014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统称“原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三个基本分类：（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金融资产的分类是基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及该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而确定。新金融工具准则取消了原金融工具准则中规定的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三个分类类别。

新金融工具准则以“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替代了原金融工具准则中的“已发生损失”模型。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适用于下列项目：

- a、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b、合同资产；
- c、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 d、租赁应收款；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不适用于权益工具投资。

2)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2018 年 12 月 31 日按旧金融工具准则确认的对孟县东方振兴煤业有限公司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 6,000,000.00 元，计提减值准备 6,000,000.00 元，账面价值为 0.00 元。按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 2019 年 1 月 1 日的相关数据，将上述金融资产按新准则调整至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科目，账面价值为 0.00 元。

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未对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根据会计准则规定，投资性房地产后续计量可按照“成本法”和“公允价值”两种模式。公司存在确凿证据表明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能够持续可靠取得，可以采取公允价值计量模式。基于目前房地产市场较公开透明，公允价值能够持续可靠取得，具备将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条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 号—投资性房地产》的相关规定，公司将投资性房地产核算由“成本法”调整为“公允价值计量”。

变更日期：2019 年 1 月 1 日。

变更前后会计估计的变化。①变更前的会计政策：投资性房地产核算是“成本法”。②变更后的会计政策：投资性房地产核算调整为“公允价值计量”。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第三条“企业应当对相同或者相似的交易或者事项采用相同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第六条“会计政策变

更能够提供更可靠、更相关的会计信息的，应当采用追溯调整法处理。”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后续计量由“成本法”调整为“公允价值计量”，作为会计政策变更作追溯调整会计处理。将变更日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期初的留存收益。原“成本法”下需按月计提折旧，“公允价值计量”模式下不需按月计提折旧或摊销，应当以资产负债表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编制本年度财务报表时，遵循了上述文件要求，并根据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北方亚事评报字[2019]第01-413号评估报告估值，追溯调整了财务报表数据。具体影响如下：

列报项目	会计政策变更前 期末余额	会计政策变更影响	会计政策变更后 期末余额
投资性房地产	1,889,216.86	12,990,483.14	14,879,700.00
未分配利润	266,622,183.84	11,691,434.80	278,313,618.64
盈余公积	85,007,197.14	1,299,048.34	86,306,245.48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第十五条“企业应当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合理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的规定，结合公司固定资产的实际情况，参照行业标准，公司对相关固定资产使用年限进行重新核定，以使公司的财务报表能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

本集团是以新能源发展为主的综合能源上市公司，当前新能源发电技术不断进步，光伏发电设备质量及运行维护水平稳步提高，寿命较以往有一定程度的提升，从行业来看，公司发电及供热设备折旧年限与其他发电集团相比趋于保守，适当延长折旧年限将有利于行业对标。合理调整折旧年限更能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变更日期：2019年1月1日。

变更前后会计估计的变化。①变更前的会计估计：发电及供热设备折旧年限12-20年。
②变更后的会计估计：发电及供热设备折旧年限20年。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影响：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第八条“企业据以进行估计的基础发生了变化，或者由于取得新信息、积累更多经验以及后来的发展变化，可能需要对会计估计进行修订。会计估计变更的依据应当真实、可靠”。公司对上述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因此，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已经披露的财务报告产生影响。

七、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应税收入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17%、16%、13%(电力等)、11%、10%、9%(热力)、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	2%
城镇土地使用税	按照实际使用土地面积与公司所属行政区域适用的单位税额计征	根据各地税率决定
房产税	房产原值、房屋租金	1.2%、1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注：本集团下属部分光伏发电企业因项目建设需要征用和租赁土地，按照地方政府相关部门确认的土地性质和税务机关核定的计税方法、计税标准据实计算和缴纳耕地占用税。

2. 税收优惠

根据财税[2019]38 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延续供热企业增值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供暖期结束，对供热企业向居民个人供热取得的采暖费收入免征增值税。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对向居民供热收取采暖费的供热企业，为居民供热所使用的厂房及土地免征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对供热企业其他厂房及土地，应当按规定征收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对专业供热企业，按其向居民供热取得的采暖费收入占全部采暖费收入的比例，计算免征的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对兼营供热企业，视其供热所使用的厂房及土地与其他生产经营活动所使用的厂房及土地是否可以区分，按照不同方法计算免征的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可以区分的，对其供热所使用厂房及土地，按向居民供热取得的采暖费收入占全部采暖费收入的比例，计算免征的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难以区分的，对其全部厂房及土地，按向居民供热取得的采暖费收入占其营业收入的比例，计算免征的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本集团下属子公司良村热电、分公司热力分公司 2019 年 1-3 月相关业务适用此优惠政策。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通知》（国税发〔2009〕80 号）的规定，对居民企业经有关部门批准，从事符合《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范围、条件和标准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经营所得，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电力属公共基础设施项目，可享受上述优惠。本集团下属子公司沧州新能源、北京新能源、涞源新能源、山阴中电新能源 2019 年相关业务适用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子公司唐山新能源、孟县新能源、平定新能源、寿光至能和三级子公司广能新能源、沐光新能源、和顺新能源、枣强科技、阜城新能源 2019 年度均处于免税期。

根据财税[2019]13 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其中，小型微利企业是指从事国家非限制和禁止行业，且同时符合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300 万元、从业人数不超过 300 人、资产总额不超过 5000 万元等三个条件的企业。本集团下属子公司亮能售电 2019 年 1-3 月相关业务适用此优惠政策。

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期初”系指 2019 年 1 月 1 日，“期末”系指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期”系指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上期”系指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0.00	0.00
银行存款	748,836,816.57	504,156,676.92
其他货币资金	18,000,000.00	12,000,000.00
合计	766,836,816.57	516,156,676.92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0.00	2,000,000.00
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	0.00	3,000,000.00
履约保证金	7,000,000.00	7,000,000.00
合计	7,000,000.00	12,000,000.00

2.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42,000,000.00	7,850,000.00
应收账款	877,222,938.90	696,600,704.98
合计	919,222,938.90	704,450,704.98

2.1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种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2,000,000.00	7,850,000.00

(2) 期末已经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30,800,000.00	0.00

2.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计损失率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9,311,768.11	3.07	29,311,768.11	10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13,337,441.35	95.67	36,235,023.19	3.97	877,102,418.16
其中：账龄组合	61,943,989.59	6.49	36,235,023.19	58.50	25,708,966.40
低风险组合	763,197,733.08	79.95	0.00	0.00	763,197,733.08
关联方组合	88,195,718.68	9.24	0.00	0.00	88,195,718.6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977,836.59	1.25	11,857,315.85	98.99	120,520.74
合计	954,627,046.05	100.00	77,404,107.15	8.11	877,222,938.90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计损失率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9,311,768.11	3.81	29,311,768.11	10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27,328,862.70	94.66	30,848,678.46	4.24	696,480,184.24
其中：账龄组合	80,635,370.16	10.50	30,848,678.46	38.26	49,786,691.70
低风险组合	520,921,882.68	67.79	0.00	0.00	520,921,882.68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计损 失率(%)	
关联方组合	125, 771, 609. 86	16. 37	0. 00	0. 00	125, 771, 609. 8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 应收账款	11, 740, 198. 40	1. 53	11, 619, 677. 66	98. 97	120, 520. 74
合计	768, 380, 829. 21	100. 00	71, 780, 124. 23	9. 34	696, 600, 704. 98

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预计损失率 (%)	计提理由
谈固村委会	29,311,768.11	29,311,768.11	100.00	无法收回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预计损失率 (%)
1 年以内	15,352,606.76	153,526.06	1.00
1-2 年	3,038,801.67	151,940.08	5.00
2-3 年	2,849,359.38	227,948.75	8.00
3-4 年	4,260,930.12	1,278,279.04	30.00
4-5 年	4,037,924.81	2,018,962.41	50.00
5 年以上	32,404,366.85	32,404,366.85	100.00
合计	61,943,989.59	36,235,023.19	—

3)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预计损失率 (%)
低风险组合	763,197,733.08	0.00	0.00
关联方组合	88,195,718.68	0.00	0.00
合计	851,393,451.76	0.00	—

注 1：上述低风险组合主要系应收国网公司电费及可再生能源补贴，此类款项回收概率明显高于普通债权，历史经验表明回收风险极低。

注 2：根据国家相关规定，光伏发电企业新能源电价国家补贴部分，在纳入国家补贴目录后，方予结算。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应收国家新能源电价补贴余额为 709,331,145.20 元。其中：已纳入目录尚未结算的金额为 121,729,647.46 元，尚待国家相关部门审批的金额为 587,601,497.74 元。

期末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预计损失率 (%)	计提理由
石门小区	3,886,082.29	3,886,082.29	100.00	热源厂旧欠
大明造纸厂	2,795,591.17	2,795,591.17	100.00	热源厂旧欠
冀盐开发	2,445,924.22	2,445,924.22	100.00	热源厂旧欠
石家庄市长荣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德鸿房地产）	1,195,747.76	1,195,747.76	100.00	热源厂旧欠
石家庄市玉马物业管理中心（一区）	985,090.70	985,090.70	100.00	热源厂旧欠
石家庄华宝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海龙）	402,568.16	402,568.16	100.00	历史欠账--早供晚停欠费
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5,500.00	102,750.00	50.00	收回缓慢
中润房地产	28,030.49	14,015.25	50.00	收回缓慢
石家庄雯悦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23,635.61	23,635.61	100.00	历史欠账--早供晚停欠费
大江山房地产	7,511.00	3,755.50	50.00	收回缓慢
河北省金属总公司	2,155.19	2,155.19	100.00	历史欠账--早供晚停欠费
合计	11,977,836.59	11,857,315.85	—	—

（2）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634,989.7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1,006.85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可再生能源补贴	709,331,145.20	1 年以内 499,568,094.13 元; 1-2 年 153,068,430.22 元; 2-3 年 56,694,620.85 元	74.30	0.00
中电投沽源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33,624,745.20	1 年以内	3.52	0.00
中电投宣化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4,062,639.64	1 年以内	2.52	0.00
谈固村委会	29,311,768.11	2-3 年 9,705,856.86 元; 3-4 年 294,254.82 元; 5 年以上 19,311,656.43 元	3.07	29,311,768.11
国家电投集团正定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16,823,310.34	1 年以内	1.76	0.00
合计	813,153,608.49	—	85.18	29,311,768.11

(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终止确认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和损失
良村热电应收国网电费	140,622,106.92	-3,349,444.35
涞源新能源应收国网补贴款	52,557,539.67	-1,349,419.44
易县新能源应收国网补贴款	26,857,909.14	-689,579.17
合计	220,037,555.73	-3,686,563.13

注：经本公司 2018 年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所属涞源新能源、易县新能源参与了由国家电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家电投集团）与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设立的“平安-国家电投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补助 1 号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涞源新能源、易县新能源与国家电投集团签署《委托代理协议》，委托国家电投集团处置应收账款债权、办理与被处置应收账款债权相关资金的代收和转付以及与设立平安-国家电投电费应收账款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所有相关事宜，委托费用为 0 元，同时国家电投集团（卖方）、国家电投下属发电企业（卖方，含涞源新能源、易县新能源）与平安证券（买方）签署《资产买卖协议》，卖方将发电企业取得的对已销售的电量享有获得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补助资金的权利卖给买方，买方承担基础资产的全部风险，享有基础资产所产生的全部收益。

2018 年本公司所属良村热电参与了由国家电投集团与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英大证券）设立的“英大证券-国家电投电费应收账款 1 号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良村热电与国家电投集团签署《委托代理协议》，委托国家电投集团处置应收账款债权、办理与被处置应收账款债权相关资金的代收和转付以及与设立英大-国家电投电费应收账款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所有相关事宜，委托费用为 0 元，同时国家电投集团与英大证券签署《资产买卖协议》，卖方将发电企业取得的对已销售的电量享有获得电价的权利卖给买方，买方承担基础资产的全部风险，享有基础资产所产生的全部收益。

良村热电、涞源新能源、易县新能源本期末共计终止确认应收账款 22,003.76 万元。

3.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账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20,083,781.46	97.48	59,531,836.86	95.22
1—2 年	667,843.57	0.54	2,556,043.51	4.09
2—3 年	2,026,076.95	1.64	28,200.00	0.05
3 年以上	410,000.00	0.33	400,000.00	0.64
合计	123,187,701.98	100	62,516,080.37	100.00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国家电投集团河北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67,831,102.40	1 年以内	55.06
晶科能源有限公司	23,537,808.00	1 年以内	19.11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217,846.16	1 年以内	6.67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物资装备分公司	3,213,137.24	1 年以内	2.61
石家庄供电公司	2,258,740.21	1 年以内	1.83
合计	105,058,634.01	—	85.28

4.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0.00	0.00
应收股利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146,433,416.70	56,355,212.54
合计	146,433,416.70	56,355,212.54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计损失率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00	0.00	0.00	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0,895,040.10	99.33	4,777,726.44	3.17	146,117,313.66
其中：账龄组合	5,912,016.74	3.89	4,777,726.44	80.81	1,134,290.30
低风险组合	129,727,803.43	85.39	0	—	129,727,803.43
关联方组合	15,255,219.93	10.04			15,255,219.9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25,322.65	0.67	709,219.61	69.17	316,103.04
合计	151,920,362.75	100.00	5,486,946.05	3.61	146,433,416.70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计损失率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00	0.00	0.00	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0,947,743.58	98.34	4,914,634.08	8.06	56,033,109.50
其中：账龄组合	7,007,688.36	11.31	4,914,634.08	70.13	2,093,054.28
低风险组合	52,469,581.23	84.66	0.00	0.00	52,469,581.23
关联方组合	1,470,473.99	2.37	0.00	0.00	1,470,473.9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31,322.65	1.66	709,219.61	68.77	322,103.04
合计	61,979,066.23	100.00	5,623,853.69	9.07	56,355,212.54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预计损失率 (%)
1 年以内	296,046.14	2,960.46	1.00
1-2 年	502,950.00	25,147.50	5.00
2-3 年	301,472.99	24,117.84	8.00
3-4 年	22,774.06	6,832.22	30.00
5 年以上	4,788,773.55	4,718,668.42	100.00
合计	5,912,016.74	4,777,726.44	—

2)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预计损失率 (%)
低风险组合	129,727,803.43	0.00	0.00
关联方组合	15,255,219.93	0.00	0.00
合计	144,983,023.36	0.00	—

注: 上述低风险组合为押金、备用金、代垫社保个税等款项, 回收概率明显高于普通债权, 历史经验表明回收风险极低。

3) 期末单项金额不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预计损失率 (%)	计提理由
石家庄金利商贸有限公司	316,103.04	0.00	0.00	预计可收回
建华职工宿舍	326,900.91	326,900.91	100.00	预计不可收回
石家庄德宏煤炭有限公司	189,552.67	189,552.67	100.00	预计不可收回
沈阳飞鸿达节能设备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112,800.00	112,800.00	100.00	预计不可收回
十二化建职工宿舍	55,720.62	55,720.62	100.00	预计不可收回
工行建南支行	19,248.60	19,248.60	100.00	预计不可收回
山西省煤炭运销总公司阳泉分公司盂县公司	4,996.81	4,996.81	100.00	预计不可收回
合计	1,025,322.65	709,219.61	—	—

(2)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36,907.64 元, 核销 35,000.00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	108,048,700.00	44,536,500.00
预付煤款	4,310,131.07	4,416,131.07
单位往来款	4,062,849.74	1,677,070.90
备用金	1,815,724.04	102,295.84
代垫保险、个税	1,120,161.72	340,388.60
增值税即征即退	959,601.09	2,325,466.45
代垫房租水电费	652,389.38	466,475.55
项目前期费	2,950.00	2,950.00
应收退货款	0.00	3,503,118.51
借款	295,870.72	295,870.72
其他	4,624,994.97	4,312,798.59
合计	125,893,372.73	61,979,066.23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太平石化金融租赁有 限责任公司	融资保证金	87,000,000.00	1 年以内	57.27	0.00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	工程风险金	12,370,000.00	1-2 年	8.14	0.00
中国康富国际租赁股 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661,029.42	1 年以内	7.02	0.00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天 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0,000.00	2-3 年	3.29	0.00
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河北分公司	风灾保险赔款	2,866,663.65	1 年以内	1.89	0.00
合计	—	117,897,693.07	—	77.61	0.00

5. 存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 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 准备	账面价值
燃料	18,940,723.24	0.00	18,940,723.24	48,480,561.45	0.00	48,480,561.45
原材料	39,544.82	0.00	39,544.82	24,879,763.87	0.00	24,879,763.87
工程施工	28,130,099.58	0.00	28,130,099.58	0.00	0.00	0.00
低值易耗品	18,852,993.54	0.00	18,852,993.54	81,400.00	0.00	81,400.00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82,683.62	0.00	82,683.62	39,544.82	0.00	39,544.82
合计	66,046,044.80	0.00	66,046,044.80	73,481,270.14	0.00	73,481,270.14

6.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性质
待抵扣进项税	483,514,082.85	403,105,384.70	待抵扣进项税
预缴企业所得税	10,773,952.22	10,535,564.93	预缴企业所得税
预缴营业税	7,529,237.93	8,385,790.25	预缴营业税
预缴城建税	662,660.48	792,514.23	预缴城建税
预缴教育费附加	473,329.08	566,082.11	预缴教育费附加
合计	502,953,262.56	423,385,336.22	—

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0.00	0.00	0.00	6,000,000.00	6,000,000.00	0.00
其中：按成本计量	0.00	0.00	0.00	6,000,000.00	6,000,000.00	0.00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孟县东方振兴煤业有限公司	6,000,000.00	0.00	6,000,000.00	0.00	6,000,000.00	0.00	0.00	6,000,000.00	19.60	0.00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其他	合计
期初已计提减值金额	6,000,000.00	0.00	0.00	6,000,000.00
本期计提	0.00	0.00	0.00	0.00
其中：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0.00	0.00	0.00	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 债务工具	其他	合计
本期减少	6,000,000.00	0.00	0.00	6,000,000.00
其中：期后公允价值回升转回	0.00	0.00	0.00	0.00
期末已计提减值金额	0.00	0.00	0.00	0.00

注：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将原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权益工具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并列示于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详见附注六、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 备期末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 益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融和东能（嘉兴）新 能源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60,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60,000,000.00	0.00

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孟县东方振兴煤业有限公司	0.00	0.00

(2) 本年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项目	本年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孟县东方振兴煤业有限公司	0.00	0.00	6,000,000.00	0.00	—	—

注：本公司对孟县东方振兴煤业有限公司的投资系出于战略目的而计划长期持有的投资，因此本公司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将该投资计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为 0.00 元，本公司以公允价值 0.00 元作为 2019 年 1 月 1 日的新账面价值。

10. 投资性房地产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根据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北方亚事评报字[2019]第 01-413 号评估报告估值 14,879,700.00 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一、成本	—
1. 期初余额	14,879,70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4. 期末余额	14,879,700.00
二、公允价值变动	—
1. 期初余额	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4. 期末余额	0.00
三、减值准备	—
1. 期初余额	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4. 期末余额	0.00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四、账面价值	—
1. 期末账面价值	14,879,700.00
2. 期初账面价值	14,879,700.00

11.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6,416,562,242.20	5,213,898,282.12
固定资产清理	19,277.59	0.00
合计	6,416,581,519.79	5,213,898,282.12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明细表

项目	房屋建筑物	通用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	—	—	—
1. 期初余额	1,162,510,314.52	5,813,118,972.77	29,018,748.06	7,004,648,035.35
2. 本期增加金额	123,957,632.79	1,265,554,939.62	732,210.34	1,390,244,782.75
(1) 购置			732,210.34	732,210.34
(2) 在建工程转入	123,957,632.79	1,265,554,939.62		1,389,512,572.41
(3) 其他增加				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147,065.27	2,744,240.57	0.00	2,891,305.84
其他减少	147,065.27	2,744,240.57	0	2,891,305.84
4. 期末余额	1,286,320,882.04	7,075,929,671.82	29,750,958.40	8,392,001,512.26
二、累计折旧	—	—	—	0.00
1. 期初余额	290,972,875.12	1,374,101,756.89	18,907,542.04	1,683,982,174.05
2. 本期增加金额	26,662,424.52	159,881,245.98	1,404,511.58	187,948,182.08
计提	26,662,424.52	159,881,245.98	1,404,511.58	187,948,182.08
3. 本期减少金额	0	160,9513.57	6,882.10	1,616,395.67
其他减少	0.00	1,609,513.57	6,882.10	1,616,395.67
4. 期末余额	317,635,299.64	1,532,373,489.30	20,305,171.52	1,870,313,960.46
三、减值准备	—	—	—	0.00
1. 期初余额	12,748,152.31	94,019,426.87	0	106,767,579.18
2. 本期增加金额	0	0	0	0.00
(1) 计提	0	0	0	0.00
(2) 其他增加	0	0	0	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0	1,642,269.58	0	1,642,269.58
(1) 处置或报废	0	0	0	0.00
(2) 其他减少	0	1,642,269.58	0	1,642,269.58

项目	房屋建筑物	通用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4. 期末余额	12,748,152.31	92,377,157.29	0.00	105,125,309.60
四、账面价值	—	—	—	0.00
1. 期末账面价值	955,937,430.09	5,451,179,025.23	9,445,786.88	6,416,562,242.20
2. 期初账面价值	858,789,287.09	4,344,997,789.01	10,111,206.02	5,213,898,282.12

(2)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无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本集团本期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主要为本公司办公大楼部分房屋。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孟县新能源综合办公楼	26,914,411.19	正在办理中
山阴中电新能源综合办公楼	26,720,107.07	正在办理中
灵丘新能源时代自由广场写字楼 20 层 2001-2014 号	25,398,623.38	正在办理中
平定新能源玉皇顶电站综合楼	25,297,580.01	正在办理中
和顺麒麟沟 200 兆瓦电站综合楼	11,905,431.84	正在办理中
涑源新能源办公楼	10,151,932.57	正在办理中
大城新能源办公楼	9,692,802.09	正在办理中
阜城综合办公楼	8,529,790.34	正在办理中
热力分公司交换站	6,139,540.17	正在办理中
其他	2,806,940.49	正在办理中
合计	153,557,159.15	—

12. 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2,938,456,858.92	3,069,616,737.19
工程物资	65,415,824.16	34,768,798.65
合计	3,003,872,683.08	3,104,385,535.84

12.1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明细表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1、和顺县200兆瓦风电项目	622,931,714.02	0.00	622,931,714.02	1,265,546,300.22	0.00	1,265,546,300.22
2、枣强150兆瓦风电项目	693,243,529.60	0.00	693,243,529.60	635,864,843.62	0.00	635,864,843.62
3、阜城150兆瓦风电项目	498,317,206.33	0.00	498,317,206.33	395,740,109.66	0.00	395,740,109.66
4、河南长垣县张三寨100兆瓦风电场项目	347,886,482.45	0.00	347,886,482.45	108,949,084.03	0.00	108,949,084.03
5、大城100兆瓦风电项目	235,469,692.53	0.00	235,469,692.53	117,800,528.81	0.00	117,800,528.81
6、新华热电清洁能源供暖替代工程	127,007,229.17	0.00	127,007,229.17	119,262,654.98	0.00	119,262,654.98
7、灵丘县400兆瓦风电供暖项目	173,291,317.92	0.00	173,291,317.92	67,787,629.41	0.00	67,787,629.41
8、一管到户供热管网工程	57,741,290.81	0.00	57,741,290.81	52,130,328.41	0.00	52,130,328.41
9、技术改造工程	26,941,286.71	0.00	26,941,286.71	37,372,902.69	0.00	37,372,902.69
10、良村热电铁路专项工程	7,308,712.67	0.00	7,308,712.67	47,050,995.31	0.00	47,050,995.31
11、黄骅28兆瓦光伏发电项目	5,811,504.57	0.00	5,811,504.57	5,797,765.82	0.00	5,797,765.82
12、技措项目	4,250,434.71	0.00	4,250,434.71	3,341,343.80	0.00	3,341,343.80
13、滦源100兆瓦光伏扶贫电站项目	1,426,395.81	0.00	1,426,395.81	110,835,905.96	0.00	110,835,905.96
14、天津中车屋顶分布式光伏项目	0.00	0.00	0.00	18,169,541.72	0.00	18,169,541.72
15、良村热电2×25MW燃煤背压机组项目	26,843,875.99	26,843,875.99	0.00	26,843,875.99	26,843,875.99	0.00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16、其他项目	136,859,751.62	29,690.00	136,830,061.62	83,996,492.75	29,690.00	83,966,802.75
合计	2,965,330,424.91	26,873,565.99	2,938,456,858.92	3,096,490,303.18	26,873,565.99	3,069,616,737.19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1、和顺县200兆瓦风电项目	1,265,546,300.22	184,847,023.77	827,461,609.97	0.00	622,931,714.02
2、枣强150兆瓦风电项目	635,864,843.62	389,815,273.01	332,436,587.03	0.00	693,243,529.60
3、阜城150兆瓦风电项目	395,740,109.66	524,494,021.88	421,916,925.21	0.00	498,317,206.33
4、河南长垣县张三寨100兆瓦风电场项目	108,949,084.03	238,937,398.42	0.00	0.00	347,886,482.45
5、大城100兆瓦风电项目	117,800,528.81	117,669,163.72	0.00	0.00	235,469,692.53
6、新华热电清洁能源供暖替代工程	119,262,654.98	7,744,574.19	0.00	0.00	127,007,229.17
7、灵丘县400兆瓦风电供暖项目	67,787,629.41	105,503,688.51	0.00	0.00	173,291,317.92
8、一管到户供热管网工程	52,130,328.41	5,610,962.40	0.00	0.00	57,741,290.81
9、技术改造工程	37,372,902.69	7,331,395.76	17,763,011.74	0.00	26,941,286.71
10、良村热电铁路专项工程	47,050,995.31	0.00	39,742,282.64	0.00	7,308,712.67
11、黄骅28兆瓦光伏发电项目	5,797,765.82	13,738.75	0.00	0.00	5,811,504.57
12、技措项目	3,341,343.80	909,090.91	0.00	0.00	4,250,434.71
13、涞源100兆瓦光伏扶贫电站项目	110,835,905.96	35,065,289.85	144,474,800.00	0.00	1,426,395.81
14、天津中车屋顶分布式光伏项目	18,169,541.72	35,221.57	18,204,763.29	0.00	0.00
合计	2,985,649,934.44	1,617,976,842.74	1,801,999,979.88	0.0	2,801,626,797.3

(续)

工程名称	预算数	工程累计投入 占预算比例 (%)	工程 进度 (%)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 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 本化率 (%)	资金来源
1、和顺县200兆瓦风电项目	1,640,000,000.00	88.41	88.41	60,668,234.62	20,163,881.86	5.39	自有/借款
2、枣强150兆瓦风电项目	1,293,220,500.00	79.27	79.27	17,531,364.92	9,646,226.80	4.91	自有/外筹
3、阜城150兆瓦风电项目	1,185,075,500.00	77.64	77.64	10,454,681.26	6,387,436.21	4.56	自有/外筹
4、河南长垣县张三寨100兆瓦风电场项目	817,339,300.00	42.56	42.56	5,835,087.51	5,562,087.51	4.5	自有/外筹
5、大城100兆瓦风电项目	824,873,900.00	28.55	28.55	6,769,147.47	5,263,120.79	4.75	自有/外筹
6、新华热电清洁能源供暖替代工程	286,257,800.00	44.37	44.37	0	0	—	自有
7、灵丘县400兆瓦风电供暖项目	3,192,800,700.00	5.43	5.43	3,357,736.16	2,432,452.83	5.39	自有/外筹
8、一管到户供热管网工程	133,840,000.00	90.51	90.51	0	0	—	自有
9、技术改造工程	74,940,000.00	99.3	99.3	0	0	—	自有
10、良村热电铁路专项工程	2,844,000,000.00	95.12	95.12	10,292,026.66	0	—	自有/外筹
11、黄骅28兆瓦光伏发电项目	218,581,800.00	2.66	2.66	0	0	—	自有
12、技改项目	9,450,000.00	44.98	44.98	0	0	—	自有
13、淅源100兆瓦光伏扶贫电站项目	264,864,100.00	55.09	55.09	1,186,236.10	809,236.10	4.35-4.75	自有/外筹
14、天津中车屋顶分布式光伏项目	26,641,200.00	68.33	68.33	350,029.67	0	5.39	自有/外筹
合计	—	—	—	116,444,544.37	50,264,442.10	—	—

12.2 工程物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材料	4,605,662.6	0.00	4,605,662.6	4,333,688.77	0.00	4,333,688.77
专用设备	60,810,161.56	0.00	60,810,161.56	30,435,109.88	0.00	30,435,109.88
合计	65,415,824.16	0.00	65,415,824.16	34,768,798.65	0.00	34,768,798.65

13. 无形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	—	—	—
1. 期初余额	221,398,114.81	18,722,021.64	459,607.61	240,579,744.06
2. 本期增加金额	2,044,523.52	437,027.84	0.00	2,481,551.36
购置	2,044,523.52	437,027.84	0	2,481,551.36
3. 本期减少金额	0	0	276,999.86	276,999.86
处置	0	0.00	276,999.86	276,999.86
4. 期末余额	223,442,638.33	19,159,049.48	182,607.75	242,784,295.56
二、累计摊销	—	—	—	—
1. 期初余额	51,402,848.64	9,830,495.90	374,852.07	61,608,196.61
2. 本期增加金额	2,353,600.66	1,786,556.24	0.00	4,140,156.90
计提	2,353,600.66	1,786,556.24	0.00	4,140,156.90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276,999.86	276,999.86
处置	0.00	0.00	276,999.86	276,999.86
4. 期末余额	53,756,449.30	11,617,052.14	97,852.21	65,471,353.65
三、减值准备	—	—	—	—
1. 期初余额	0.00	0.00	0.00	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0.00	0.00	0.00	0.00
计提	0.00	0.00	0.00	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处置	0.00	0.00	0.00	0.00
4. 期末余额	0.00	0.00	0.00	0.00
四、账面价值	—	—	—	—
1. 期末账面价值	169,686,189.03	7,541,997.34	84,755.54	177,312,941.91
2. 期初账面价值	169,995,266.17	8,891,525.74	84,755.54	178,971,547.45

14. 开发支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内部开发 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 形资产	转入当期 损益	其他	
锅炉水冷壁机器人	0.00	541,985.61	0.00	0.00	0.00	0.00	541,985.61

15.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本期其 他减少	期末余额
土地租赁费	44,996,382.19	16,248,720.40	2,052,667.12		59,192,435.47
屋顶租赁费	37,649,206.28	0.00	2,489,737.49		35,159,468.79
银团管理费	27,403,454.58	0.00	981,363.97		26,422,090.61
装修费	5,428,636.84	485,603.27	503,101.44	0.00	5,411,138.67
财务顾问费	2,340,675.38	181,343.49	1,989,090.43		532,928.44
宜林荒山调规 补偿服务费	436,865.23	0.00	9,497.10		427,368.13
临时租地费	337,207.06	0.00	73,617.54		263,589.52
保理服务费	71,750.00	0.00	71,750.00		0.00
合计	118,664,177.56	16,915,667.16	8,170,825.09	0.00	127,409,019.63

16.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8,446,084.24	17,111,521.06	68,446,084.23	17,111,521.06
递延收益	319,352,700.12	79,838,175.03	319,352,700.13	79,838,175.03
装修费	245,000.00	61,250.00	260,000.00	65,000.00
固定资产折旧	746,750.56	186,687.64	746,750.56	186,687.64
合计	388,790,534.92	97,197,633.73	388,805,534.92	97,201,383.7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基建期间调试收入及其对应的固定资产折旧调整	15,022,260.16	3,755,565.04	15,022,260.16	3,755,565.04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48,630,743.39	148,599,038.86
可抵扣亏损	781,462,547.44	855,256,742.85
合计	930,093,290.83	1,003,855,781.71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9	0.00	81,036,757.63	—
2020	51,151,417.98	51,151,417.98	—
2021	394,296,926.80	394,296,926.80	—
2022	170,524,657.40	170,524,657.40	—
2023	158,246,983.04	158,246,983.04	—
2024	7,242,562.22	0.00	—
合计	781,462,547.44	855,256,742.85	—

17. 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000,000,000.00	290,000,000.00

18.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票据	175,000,000.00	283,926,699.00
应付账款	1,417,115,009.56	1,169,803,541.07
合计	1,592,115,009.56	1,453,730,240.07

18.1 应付票据

票据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75,000,000.00	283,926,699.00

18.2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053,120,977.29	788,129,292.87
1-2 年	212,149,892.29	215,218,935.62
2-3 年	111,604,307.71	124,427,074.29
3 年以上	40,239,832.27	42,028,238.29
合计	1,417,115,009.56	1,169,803,541.0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山西省工业设备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155,210,411.93	尚未结算
中电投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102,550,381.65	尚未结算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西北电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7,785,566.13	尚未结算
晶科能源有限公司	38,713,072.00	尚未结算
中国铁路北京局集团有限公司石家庄工程项目管理部	10,639,933.40	建设项目还未完工转固
合计	324,899,365.11	—

19.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4,572,337.33	364,344,541.54
1-2 年	10,123,429.18	24,693,711.55
2-3 年	15,930,588.65	4,589,695.25
3 年以上	8,215,266.42	6,723,126.49
合计	58,841,621.58	400,351,074.8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管网建设费	35,540,270.76	管网建设费尚未确定供热面积

20.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859,180.25	132,773,088.10	132,581,272.65	1,050,995.7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452,711.07	25,526,660.01	26,705,764.32	4,273,606.76
其他	0	328,041.70	328,041.70	0.00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合计	6,311,891.32	158,627,789.81	159,615,078.67	5,324,602.46

注：本期应付职工薪酬其他系劳动保护费。

(2) 短期薪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0.00	91,704,309.10	91,704,309.10	0.00
职工福利费	0.00	4,813,074.56	4,813,074.56	0.00
社会保险费	0.00	16,255,166.76	16,046,188.30	208,978.46
其中：医疗保险费	0.00	14,430,065.44	14,231,266.95	198,798.49
工伤保险费	0.00	739,361.22	737,494.25	1,866.97
生育保险费	0.00	1,085,740.10	1,077,427.10	8,313.00
住房公积金	0.00	12,096,407.04	11,991,997.08	104,409.96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59,180.25	2,623,778.23	2,745,351.20	737,607.28
其他	0.00	5,280,352.41	5,280,352.41	0.00
合计	859,180.25	132,773,088.10	132,581,272.65	1,050,995.70

注：本期应付职工薪酬-短期薪酬其他系外部劳务费。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0.00	19,111,056.82	18,915,084.28	195,972.54
失业保险费	0.00	743,520.94	738,588.61	4,932.33
企业年金缴费	5,452,711.07	5,672,082.25	7,052,091.43	4,072,701.89
合计	5,452,711.07	25,526,660.01	26,705,764.32	4,273,606.76

21.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11,026,169.83	6,199,412.40
增值税	27,202,340.65	19,739,217.23
环境保护税	920,449.56	1,100,102.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507,775.89	52,580.01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378,166.91	40,719.95
个人所得税	242,998.33	3,036,644.24
印花税	167,741.06	151,593.36
土地使用税	620,751.70	0.00
水资源税	0.00	310,440.00
房产税	0.00	119,127.27
合计	41,066,393.93	30,749,836.81

22.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34,821,232.48	37,525,172.99
其他应付款	80,866,861.36	129,559,634.75
合计	115,688,093.84	167,084,807.74

22.1 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3,477,475.07	16,485,815.13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1,343,757.41	21,039,357.86
其他	0	0.00
合计	34,821,232.48	37,525,172.99

22.2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关联方往来款	51,265,271.81	54,173,939.74
质保金、押金	18,522,919.96	47,385,591.57
代垫款项	2,963,963.65	14,859,751.43
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	3,630,361.98	5,167,983.58
工程设备材料款	0	2,770,796.44
保险个税	1,449,333.01	840,280.44
其他	3,035,010.95	4,361,291.55
合计	80,866,861.36	129,559,634.7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电投石家庄高新热电有限公司	51,265,271.81	资金紧张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西北电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1,300,000.00	对方未催收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山西省电力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5,000,000.00	保证金
北京首华信能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222,919.96	对方未催收
合计	69,788,191.77	—

2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00,000,000.00	143,105,585.5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0.00	293,438,683.15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600,000,000.00	436,544,268.66

24. 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012,175,526.95	1,993,448,861.95
保证借款	451,500,000.00	327,350,000.00
信用借款	2,145,971,169.00	1,381,557,283.00
合计	4,609,646,695.95	3,702,356,144.95

25.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319,419,916.16	128,616,701.19
专项应付款	5,000,000.00	5,000,000.00
合计	324,419,916.16	133,616,701.19

25.1 长期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融资租赁款	305,037,565.57	113,960,327.44
建投补贴款	7,490,404.50	7,490,404.50
基建工程款	2,924,812.66	2,924,812.66
环保局补贴款	2,095,738.50	2,095,738.50
其他	1,871,394.93	2,145,418.09
合计	319,419,916.16	128,616,701.19

25.2 专项应付款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委托开发费	5,000,000.00	0.00	0.00	5,000,000.00	共同开发光伏电站空地 一体智慧运维系统

26. 递延收益

(1) 递延收益分类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79,787,937.23	0	2,221,162.38	177,566,774.85	—
管网建设费	401,579,873.42	10,337,814.26	35,472,436.80	376,445,250.88	—
合计	581,367,810.65	10,337,814.26	37,693,599.18	554,012,025.73	—

(2) 政府补助项目

政府补助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 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 他收益金额	其他 变动	期末 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 收益相关
一管到户财政拨款	84,544,906.48	0.00	1,639,547.76	0	0	82,905,358.72	与资产相关
清洁能源汽改水财政拨款（40 个热力站）	73,000,000.00	0.00	0	0	0	73,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市财政燃煤替代管网建设费	12,333,333.15	0.00	400,000.02	0	0	11,933,333.13	与资产相关
河北省燃煤发电机组超低排放升级改造工程 项目奖补资金	5,176,500.00	0.00	152,250.00	0	0	5,024,250.00	与资产相关
央企入冀补助资金	3,823,529.40	0.00	0.00	0	0	3,823,529.40	与资产相关
花样年华供热改造工程	459,668.20	0.00	14,364.60	0	0	445,303.60	与资产相关
新华热电燃气替代改造（二厂替代一厂）	450,000.00	0.00	15,000.00	0	0	435,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79,787,937.23	0.00	2,221,162.38	0.00	0.00	177,566,774.85	—

27.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00,000.00
其中：国有法人持股	3,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00,00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099,273,226.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99,273,226.00
其中：人民币普通股	666,446,402.00	0.00	0.00	0.00	0.00	0.00	666,446,402.00
国有法人持股	432,826,824.00	0.00	0.00	0.00	0.00	0.00	432,826,824.00
股份总额	1,102,273,226.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02,273,226.00

28.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1,183,517,333.71	0.00	0.00	1,183,517,333.71
其中：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1,183,517,333.71	0.00	0.00	1,183,517,333.71
其他	0.00	0.00	0.00	0.00
其他-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公积（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	0.00	0.00	0.00	0.00
合计	1,183,517,333.71	0.00	0.00	1,183,517,333.71

29.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86,306,245.48	0.00	0.00	86,306,245.48

30.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上期期末余额	266,622,183.84	185,520,219.65
加：期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	11,691,434.80	0.00
其中：同一控制合并范围变更	0.00	0.00
本期期初余额	278,313,618.64	185,520,219.6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5,019,255.64	139,009,716.3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0.00	9,268,947.78
应付普通股股利	55,113,661.30	55,113,661.30
同一控制合并范围变更	0.00	-6,474,856.93
本期期末余额	378,219,212.98	266,622,183.84

3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549,720,914.91	1,185,964,033.92	1,425,188,686.95	1,207,195,655.90
其他业务	23,254,507.54	14,423,957.83	23,774,507.41	17,357,099.85
合计	1,572,975,422.45	1,200,387,991.75	1,448,963,194.36	1,224,552,755.75

32.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土地使用税	5,465,821.96	4,745,766.4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10,000.87	2,130,303.65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教育费附加	1,779,243.03	1,521,645.46
房产税	2,211,378.46	2,682,693.15
印花税	1,255,926.50	637,260.99
其他	756,592.76	856,552.32
车船税	10,117.62	28,343.17
环境保护税	1,887,225.61	2,388,507.35
合计	15,676,306.81	14,991,072.53

33.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2,204,303.46	11,514,858.18
折旧费	2,282,569.08	1,709,835.77
修理费	194,355.18	551,696.94
无形资产摊销	387,752.66	121,220.76
业务招待费	36,623.90	125,467.27
差旅费	178,548.34	268,361.22
办公费	161,636.05	135,278.82
会议费	30,119.46	1,603.78
审计费	2,125,035.47	1,179,245.28
律师费	0.00	0.00
咨询费	34,951.46	300,448.80
董事会费	14,107.36	6,390.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0.00	0.00
水电费	248,320.93	432,333.60
广告宣传费	17,500.00	42,912.62
租赁费	0.00	117,018.00
车辆使用费	129,883.38	186,663.86
物业管理费	912,436.69	539,453.17
其他	35,834.20	530,073.44
合计	18,993,977.62	17,762,861.51

34.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84,221,724.33	76,849,360.87
减：利息收入	2,308,094.66	1,769,912.71
加：汇兑损失	0	0
其他支出	7,504,337.47	5,450,889.40
合计	89,417,967.14	80,530,337.56

35.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0.00	-6,217,202.29
合计	0.00	-6,217,202.29

36.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587,075.27	0.0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0.00	0.00
合计	-5,587,075.276	0.00

37.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值税即征即退	0.00	2,476,242.46
合计	0.00	2,476,242.46

38.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0.00	0.00
其他-应收账款终止确认产生的投资收益	-5,388,442.96	0.00
合计	-5,388,442.96	0.00

39.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616.69	11,513.01	616.69
债务重组利得	0	0	0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2,221,162.38	35,501,147.40	2,221,162.38
其他	2,450,089.05	738,368.27	2,450,089.05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合计	4,671,868.12	36,251,028.68	4,671,868.12

(2) 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来源和依据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一管到户财政拨款	1,639,547.76	1,639,547.76	石家庄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落实供热一管到户中既有居住小区供热设施移交工作的通知	与资产相关
市财政燃煤替代管网建设费（燃煤锅炉置换）	400,000.02	400,000.02	《关于印发河北省燃煤发电机组超低排放升级改造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冀气领办【2015】37号）	与资产相关
河北省燃煤发电机组超低排放升级改造工程奖补资金	152,250.00	152,250.00	《关于印发河北省燃煤发电机组超低排放升级改造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冀气领办【2015】37号）	与资产相关
新华热电燃气替代改造项目	15,000.00	15,000.00	石家庄市供热提质升级工作指挥部办公室关于拨付预付款的承诺书	与资产相关
花样年华	14,364.60	14,364.60	石开发【2016】8号文件	与资产相关
大气污染防治补助收入	0.00	30,000,000.00	冀发改能源（2017）741号、石财建（2017）108号	与资产相关
稳岗补贴	0.00	2,869,260.00	—	与收益相关
石家庄市级环境保护以奖代补专项资金	0.00	321,750.00	石环发（2014）151号、石财建（2014）82号	与资产相关
石家庄市城乡规划局下拨管网改线费	0.00	25,000.00	—	与资产相关
环保专项治理资金（石家庄市环境保护局）	0.00	31,250.00	—	与资产相关
烟尘污染治理资金（石家庄市环境保护局）	0.00	22,500.00	石环发[2013]49号	与资产相关
超低排放改造资金	0.00	10,225.02	冀环总（2015）276号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221,162.38	35,501,147.40	—	—

40.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0.00	7,976.33	0.00
其他	195,390.73	2,299,276.72	195,390.73
合计	195,390.73	2,307,253.05	195,390.73

41.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年所得税费用	35,052,317.52	22,379,904.60
合计	35,052,317.52	22,379,904.6

42.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投资/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归还备用金	30,000.00	89,681.10
存款利息	836,082.74	887,891.70
房租水电费	67,625.80	270,783.44
往来款	0.00	380,286,768.00
押金保证金	5,176,625.80	58,000.00
政府补助	0.00	30,000,000.00
职工社保款	6,749,962.45	3,386,043.06
收到的罚款	742,769.92	461,984.98
其他	14,327,717.02	5,036,541.79
石家庄市财政下拨特困低保采暖补贴	0.00	1,600,000.00
收到循环购买应收账款	77,376,450.20	0.00
合计	105,307,233.93	422,077,694.07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借出备用金	90,000.00	277,081.74
押金保证金	3,566,789.12	4,318,197.35
银行手续费	3,270,768.72	4,633,325.85
差旅办公招待费等管理费用	12,507,105.08	19,715,335.02
职工公积金保险	2,345,923.63	6,376,914.30
供热公司特困补助	0.00	1,808,396.76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工会经费	197,194.61	712,568.31
往来款	0.00	30,541,879.88
支付循环购买应收账款	79,415,448.81	0.00
其他	4,101,354.10	14,969,010.82
合计	105,494,584.07	83,352,710.03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工程履约金	0.00	73,473.34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支付代垫良村二期项目部前期费	0.00	727,677.00
长垣县余家镇政府土地征收款	500,000.0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财务公司分红	0.00	70,843.61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银行手续费、账户管理费等	1,890,947.73	259,011.26
支付招银金融租赁公司借款利息税金	0.00	143,683.59
支付太平石化保证金	14,000,000.00	0.00
合计	15,890,947.73	402,694.85

(2) 合并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206,947,820.77	118,949,078.21
加: 资产减值准备	5,587,075.27	6,217,202.29
固定资产折旧	187,878,613.18	170,016,674.18
无形资产摊销	3,863,157.04	4,738,958.1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096,154.98	5,625,778.6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填列)		-9,658.2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616.65	6,121.61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收益以“-”填列)	0	0.00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89,417,967.14	80,530,337.56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0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0	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0	0.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7,435,225.34	17,185,409.1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181,372,059.69	3,244,705.5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634,972,870.45	25,985,298.59
其他		46,263.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624,586.31	432,536,168.6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0.00	0.0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0.00	0.00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759,836,816.57	553,518,819.91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504,156,676.92	384,999,418.6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0.00	0.00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0.00	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5,680,139.65	168,519,401.31

（3）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现金	759,836,816.57	553,518,819.91
其中：库存现金	0.00	0.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59,836,816.57	553,518,819.91
现金等价物	0.00	0.00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0.00	0.00
期末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余额	759,836,816.57	553,518,819.9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0.00	0.00

九、合并范围的变化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详见“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1、石家庄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方热电有限公司	石家庄	石家庄	热电生产 销售	82.00	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2、国家电投集团沧州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河北省	沧州	光伏发电	100.00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国家电投集团易县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河北省	易县	光伏发电	100.00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武川县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内蒙古	武川	新能源发电	100.00	0.00	新设
5、国家电投集团平定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山西省	阳泉	新能源发电	100.00	0.00	新设
6、天津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	新能源发电	100.00	0.00	新设
7、国家电投集团北京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北京市	昌平区	新能源发电	100.00	0.00	新设
8、国家电投集团涞源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河北省	涞源	新能源发电	100.00	0.00	新设
9、察哈尔右翼后旗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内蒙古	呼和浩特	新能源发电	100.00	0.00	新设
10、天津西堤头东方新能源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11、国家电投集团和顺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山西省	和顺县	新能源发电	49.00	0.00	新设
12、石家庄良村热电有限公司	石家庄	石家庄	热电生产 销售	54.07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3、河北亮能售电有限公司	石家庄	石家庄	售电服务	100.00	0.00	新设
14、黄骅市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河北省	黄骅市	新能源发电	100.00	0.00	新设
15、国家电投集团灵丘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山西省	灵丘县	新能源发电	100.00	0.00	新设
16、灵寿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河北省	灵寿县	新能源发电	100.00	0.00	新设
17、国家电投集团盂县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山西省	阳泉市	新能源发电	100.00	0.00	新设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18、国家电投集团大城县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河北省	廊坊市	新能源发电	100.00	0.00	新设
19、国家电投集团唐山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河北省	唐山市	新能源发电	100.00	0.00	新设
20、枣强县辉煌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省	衡水市	新能源发电	49.00	0.00	新设
21、国家电投集团阜城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河北省	衡水市	新能源发电	100.00	0.00	新设
22、国家电投集团青龙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河北省	秦皇岛市	新能源发电	100.00	0.00	新设
23、国家电投集团清丰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河南省	濮阳市	新能源发电	51.00	0.00	新设
24、国家电投集团丰宁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河北省	承德市	新能源发电	100.00	0.00	新设
25、石家庄东方热电热力工程有限公司	河北省	石家庄	热力工程	100.00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6、青岛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山东省	青岛市	新能源发电	100.00	0.00	新设
27、国家电投集团山西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山西省	太原市	新能源发电	100.00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8、广州东方新能源有限公司	广东省	广州市	新能源发电	100.00	0.00	新设
29、确山东方能源有限公司	河南省	确山县	新能源发电	100.00	0.00	新设
30、国电投旅投康保智慧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河北省	康保县	新能源发电	65.00	0.00	新设
31、大连恒发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辽宁省	大连市	新能源发电	100.00	0.00	新设
32、新蔡东方华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省	新蔡县	新能源发电	70.00	0.00	新设
33、长垣天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省	长垣县	新能源发电	49.00	0.00	新设
34、寿光市新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省	寿光市	新能源发电	70.00	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35、寿光市至能电力有限公司	山东省	寿光市	新能源发电	70.00	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36、扬州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江苏省	扬州市	新能源发电	100.00	0.00	新设
37、宝应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江苏省	宝应县	新能源发电	100.00	0.00	新设
38、庄河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辽宁省	庄河市	新能源发电	100.00	0.00	新设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39、天津古镇东方新能源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新能源发电	100.00	0.00	新设
40、天津岳龙东方新能源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电力、热力、 燃气及水生产 和供应业	100.00	0.00	新设

注：本集团下属的 40 个子公司，其中良村热电、沧州新能源、易县新能源、北京新能源、涞源新能源、平定新能源、孟县新能源、唐山新能源、热力工程、亮能售电、山西可再生、寿光至能、寿光新昇及天津东方共 14 家已正式投产且稳定运行；和顺新能源、枣强科技、阜城新能源共 3 家部分投产；黄骅新能源、大城新能源、灵丘新能源、青岛新能源、长垣天华成、武川新能源及庄河新能源共 7 家尚处于基建期；经开热电因产业政策原因停产多年，未来发展方向待定；其余 15 个子公司尚未投入资本金。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石家庄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方热电有限公司	18.00%	-120,400.82	0	-21,975,589.47
国家电投集团和顺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51.00%	13,709,184.82	0	180,989,184.82
枣强县辉煌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1.00%	1,107,666.87	0	78,933,671.97
石家庄良村热电有限公司	45.93%	36,153,890.38	0	761,746,512.48
寿光市至能电力有限公司	0.02%	1,371.04	0	13,877.55
寿光市新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0.00%	1,073,932.66	0	7,993,795.19
长垣天华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1.00%	0.00	0	36,720,000.00

注 1：本公司与山西依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依风）签订“晋中和顺横岭风电场 200MW 风力发电项目投资合作协议”及相关补充协议，共同开发风电项目。为此双方投资设立项目公司“国家电投集团和顺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该公司初始注册资本 2,000 万元，其中山西依风持股 51%、本公司持股 49%，但本公司获取董事会多数席位（五席中占三席），派驻董事长和总经理，并通过双方补充协议拥有和顺新能源多数表决权（65%）和收益权（65%），故本公司对该公司实施有效控制，将其纳入合并报表编制范围。

注 2：本公司与北京首华信能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首华信）签订“衡水枣强 70MW 风电场项目投资合作协议”，共同开发风电项目，因此北京首华信引进本公司作为战略合作者，入股其全资子公司枣强县辉煌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枣强公司）。双方合作开发，枣强公司中北京首华信占股 51%，东方能源占股 49%，本公司主导枣强公司经营管理和枣强 70MW 风力发电项目的开发与建设。枣强公司设立董事会，由 3 名董事组成，其中本公司推荐 2 名，北京首华信推荐 1 名，董事会设董事长 1 名，由本公司推荐，董事长为枣强公司法定代表人。枣强公司设监事 1 人，由本公司推荐。枣强公司设总经理 1 人，由本公司推荐。本公司对枣强公司生产经营及管理实施有效控制，因此将其纳入合并报表编制范围。

注 3：本公司与北京天华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天华成）签订“北京天华成长垣张三寨余家 150MW 风电项目投资合作协议”，共同开发长垣风电项目。为此双方投资设立项目公司“长垣天华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初始注册资本 500 万元，其中北京天华成 51%、本公司 49%，但本公司获取董事会多数席位（三席中占二席），派驻董事长和总经理。故本公司对长垣天华成实施有效控制，将其纳入合并报表编制范围。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万元)						期初余额 (万元)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石家庄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方热电有限公司	49.39	598.23	647.62	12,856.28	-	12,856.28	103.91	610.45	714.36	12,856.14	0.00	12,856.14
国家电投集团和顺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5,246.27	144,396.54	159,642.81	32,354.73	91,800.00	124,154.73	14,181.41	128,505.03	142,686.43	27,986.43	81,900.00	109,886.43
枣强县辉煌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6,280.69	87,240.57	113,521.26	25,730.15	72,313.91	98,044.07	4,054.68	64,030.74	68,085.42	20,090.42	32,735.00	52,825.42
石家庄良村热电有限公司	29,120.37	247,871.40	276,991.77	60,264.34	50,877.98	111,142.32	31,699.26	215,362.04	247,061.30	32,504.49	43,993.21	76,497.70
寿光市至能电力有限公司	9,399.60	21,598.70	30,998.30	21,598.70	22,000.00	43,598.70	6,532.92	22,429.60	28,962.53	19,585.88	3,998.85	23,584.73
寿光市新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982.10	13,570.72	20,552.82	1,888.22	16,000.00	17,888.22	4,561.93	13,433.59	17,995.53	14,233.98	1,454.93	15,688.91
长垣天华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1,951.32	36,717.07	48,668.39	5,055.54	36,412.85	41,468.39	4,519.97	11,113.60	15,633.56	6,001.30	5,942.26	11,943.56

(续)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万元)			上期发生额 (万元)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 总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 总额
石家庄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方热电有限公司	2.15	-66.89	-66.89	28.35	-57.93	-57.93
国家电投集团和顺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4,044.18	2,688.08	2,688.08	-	-	-
枣强县辉煌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740.55	217.19	217.19	-	-	-
石家庄良村热电有限公司	78,755.41	7,871.52	7,871.52	77,018.56	6,067.14	6,067.14
寿光市至能电力有限公司	2,118.28	589.55	589.55	1,911.99	582.72	582.72
寿光市新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375.51	357.98	357.98	1,098.88	467.31	467.31
长垣天华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0	0	0.00	0	0	0

2.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融和东能（嘉兴）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浙江省嘉兴市	浙江省嘉兴市	投资企业	20.00	0.00	权益法

(2) 重要的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 /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 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100,225,803.66	100,225,803.66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25,803.66	225,803.66
非流动资产	1,200,000,000.00	1,200,000,000.00
资产合计	1,300,225,803.66	1,300,225,803.66
流动负债：	207,396.87	207,396.87
非流动负债	0.00	0.00
负债合计	207,396.87	207,396.87
少数股东权益	0.00	0.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300,018,406.79	1,300,018,406.79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60,003,681.36	260,003,681.36
调整事项	0.00	0.00
--商誉	0.00	0.0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0.00	0.00
--其他	0.00	0.00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60,000,000.00	260,000,000.00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0.00	0.00
营业收入	0.00	0.00
营业成本	0.00	0.00
税金及附加	0.00	22,213.60
管理费用	0.00	5,084,444.44
财务费用	0.00	-8,406.7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82,437,108.95
所得税费用	0.00	0.00
净利润	0.00	77,338,857.69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0.00	0.00
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综合收益总额	0.00	77,338,857.69
本期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0.00	15,290,228.68

十一、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2019年3月31日，本集团的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借款合同，金额合计为3,299,124,781.95元，及人民币计价的固定利率合同，金额为2,248,429,657.23元。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主要与固定利率银行借款有关。对于固定利率借款，本集团的目标是保持其浮动利率。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集团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以消除利率变动的公允价值风险。

(2) 信用风险

于2019年3月31日，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

本公司的应收款项主要是应收电费、热费，以及相应的国家可再生能源补贴，前者系每月与国家电网公司或关联公司正常结算，后者为国家政策规定的鼓励产业发展之补助，且重大项目已经纳入财政部补贴目录，没有重大回收风险。

本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成本法计量的权益工具，且已经全额计提减值，对企业后期经营不会产生新的不利影响。

(3)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集团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集团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集团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减低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2019年6月30日金额：

项目	一年以内	一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	—	—
货币资金	766,836,816.57	0.00	766,836,816.57
应收票据	42,000,000.00	0.00	42,000,000.00
应收账款	877,222,938.90	0.00	877,222,938.90
其它应收款	146,433,416.70	0.00	146,433,416.7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0.00	0.00	0.00
金融负债	—	—	—
短期借款	1,000,000,000.00	0.00	1,000,000,000.00
应付票据	175,000,000.00	0.00	175,000,000.00
应付账款	1,417,115,009.56	0.00	1,417,115,009.56
其它应付款	115,688,093.84	0.00	115,688,093.84
应付利息	34,821,232.48	0.00	34,821,232.48
应付职工薪酬	5,324,602.46	0.00	5,324,602.4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00,000,000.00	0.00	800,000,000.00
长期借款	0.00	4,409,646,695.95	4,409,646,695.95
长期应付款	0.00	324,419,916.16	324,419,916.16
专项应付款	0.00	5,000,000.00	5,000,000.00

2. 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的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下述假设：

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仅仅影响其利息收入或费用；

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利率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计算衍生金融工具及其它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它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权益的税后影响如下：

项目	利率变动	2019 年 1-6 月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浮动利率借款	增加 1%	-31,048,233.48	-31,048,233.48
浮动利率借款	减少 1%	31,048,233.48	31,048,233.48

十二、公允价值的披露

本集团本期末投资性房地产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详见附注十。

十三、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关系

1.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1）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	综合能源企业集团	35,000,000,000.00	33.37	33.37

（2）控股股东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控股股东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控股股东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5,000,000,000.00	0.00	0.00	35,000,000,000.00

(3) 控股股东的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控股股东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比例	期初比例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67,816,000.00	367,816,000.00	33.37	33.37

2. 子公司

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八、1. (1) 企业集团的构成”相关内容。

3. 联营企业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八、2.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相关内容。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融和东能（嘉兴）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联营企业

4.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北京首华信能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小股东
电能（北京）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国核电力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物资装备分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北京电能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承德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电站运营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阜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河北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河北电力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河南电力检修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宁晋热电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宁夏能源铝业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平泉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曲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太原分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国家电投集团邢台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催化剂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正定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河北电力有限公司裕华分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海兴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河北华信锅炉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山东电力工程咨询院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山东鲁电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上海电投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上海新拓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石家庄东方热电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石家庄东方热电集团有限公司供热分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中电投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中电投沽源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中电投华北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中电投石家庄高新热电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中电投宣化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中电投张北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中国康富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水务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重庆远达烟气治理特许经营有限公司石家庄分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胡海霞	子公司小股东

(二) 关联交易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国家电投集团河北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404,134,200.83	391,913,258.25
中电投石家庄高新热电有限公司	热力采购	83,002,533.10	89,745,178.87
重庆远达烟气治理特许经营有限公司石家庄分公司	接受劳务	40,931,673.04	35,418,188.13
石家庄东方热电集团有限公司供热分公司	热力采购	18,680,796.09	18,784,892.46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国康富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融资费用	5,322,203.16	17,656,090.34
国家电投集团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服务费	355,528.14	246,072.27
国家电投集团北京电能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0.00	235,849.05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49,895.97	51,818.18
上海新拓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974.14	42,549.81
国家电投集团山东新能源有限公司	委托运营	868,863.00	0.00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融资费用	14,090.68	0.00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4,543,921.28	
合计	—		

(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重庆远达烟气治理特许经营有限公司石家庄分公司	销售商品	11,917,324.91	11,007,953.64
国家电投集团承德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8,578,784.68	0.00
国家电投集团宁晋热电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0.00	0.00
重庆远达烟气治理特许经营有限公司石家庄分公司	提供劳务	2,721,684.31	2,701,548.44
中电投石家庄高新热电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38,668.11	0.00
合计	—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受托管理/承包情况

委托方名称	受托方名称	受托资产类型	受托起始日	受托终止日	托管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
国家电投集团河北电力有限公司	国家电投集团东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方本部及其所属企业	2017年5月1日	2020年4月30日	根据托管协议100万元/年	0.00

3. 关联租赁情况

出租情况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益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益
国家电投集团东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国家电投集团河北电力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0.00	556,363.64

4.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名称	被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国家电投集团河北电力有限公司	枣强县辉煌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31,210,855.00	2033.07.26	2035.07.25	否
国家电投集团河北电力有限公司	枣强县辉煌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20,289,145.00	2032.12.21	2034.12.20	否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资金拆借情况明细

贷款单位名称	借款单位名称	借款金额	期末借款余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备注
国家电投集团易县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0,000,000.00	70,000,000.00	2018-4-23	2021-4-22	本期利息支出 3,255,555.56 元
国家电投集团易县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5,000,000.00	0.00	2019-2-25	2022-2-24	本期利息支出 105,555.56 元
国家电投集团滦源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0.00	2019-2-25	2022-2-24	本期利息支出 211,111.11 元
寿光市沐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康富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77,661,100.00	0.00	2017-11-27	2019-11-27	本期利息支出 2,085,828.06 元
寿光市沐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康富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0	0.00	2018-4-26	2020-4-25	
寿光市沐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康富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5,278,282.80	0.00	2018-8-28	2020-8-27	
寿光市沐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康富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111,313.12	0.00	2019-1-22	2020-1-21	
国家电投集团沧县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2018-4-23	2021-4-23	本期利息支出 1,163,916.67 元
寿光广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康富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48,276,200.00	0.00	2017-11-23	2019-11-22	本期利息支出 1,339,522.21 元
寿光广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康富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	0.00	2018-4-26	2020-4-25	
寿光广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康富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5,307,333.90	0.00	2018-12-4	2019-12-3	
寿光广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康富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950,090.90	0.00	2019-1-23	2020-1-21	
寿光市至能电力有限公司	中国康富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76,000,000.00	0.00	2017-4-25	2019-10-24	本期利息支出 4,815,935.94 元
寿光市至能电力有限公司	中国康富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45,090,000.00	0.00	2017-5-25	2019-11-23	
寿光市至能电力有限公司	中国康富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414,475.49	0.00	2017-6-9	2019-12-8	
寿光市至能电力有限公司	中国康富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31,635,524.51	0.00	2017-6-14	2019-12-13	
寿光市至能电力有限公司	中国康富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0.00	2017-7-31	2020-1-19	

贷款单位名称	借款单位名称	借款金额	期末借款余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备注
寿光市至能电力有限公司	中国康富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035,844.92	0.00	2017-8-18	2020-2-17	
寿光市至能电力有限公司	中国康富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2,660,000.00	0.00	2017-9-30	2020-3-29	
寿光市至能电力有限公司	中国康富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7,016,265.08	0.00	2017-11-21	2020-5-20	
寿光市至能电力有限公司	中国康富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7,381,126.56	0.00	2019-1-22	2020-1-21	
石家庄良村热电有限公司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32,000,000.00	232,000,000.00	2018-4-23	2021-4-23	本期利息支出 2,610,000.00 元
石家庄良村热电有限公司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70,000,000.00	170,000,000.00	2019-4-11	2022-4-11	
国家电投集团东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100,000,000.00	2017-4-7	2020-4-6	本 期 利 息 支 出
国家电投集团东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2017-5-17	2020-5-16	14,250,000.00 元
国家电投集团东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0,000,000.00	2019-6-6	2020-6-6	本期支付 489,375 元
国家电投集团东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2019-5-24	2022-5-24	0
国家电投集团东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019-6-14	2022-6-14	0
山阴中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5,000,000.00	55,000,000.00	2018-10-25	2021-10-24	本期支付利息支出 1,320,763.89 元
国家电投集团灵丘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2019-4-16	2022-4-16	本期支付利息支出 870,833.33 元
国家电投集团灵丘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2019-6-21	2022-6-21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关联方名称	交易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国家电投集团河北电力有限公司	资产转让	0.00	463,628,189.41

7. 其他关联交易

经本公司 2018 年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所属涞源新能源、易县新能源参与了由国家电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家电投集团）与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设立的“平安-国家电投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补助 1 号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涞源新能源、易县新能源与国家电投集团签署《委托代理协议》，委托国家电投集团处置应收账款债权、办理与被处置应收账款债权相关资金的代收和转付以及与设立平安-国家电投电费应收账款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所有相关事宜，委托费用为 0 元，同时国家电投集团（卖方）、国家电投下属发电企业（卖方，含涞源新能源、易县新能源）与平安证券（买方）签署《资产买卖协议》，卖方将发电企业取得的对已销售的电量享有获得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补助资金的权利卖给买方，买方承担基础资产的全部风险，享有基础资产所产生的全部收益。

2018 年本公司所属良村热电参与了由国家电投集团与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英大证券）设立的“英大证券-国家电投电费应收账款 1 号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良村热电与国家电投集团签署《委托代理协议》，委托国家电投集团处置应收账款债权、办理与被处置应收账款债权相关资金的代收和转付以及与设立英大-国家电投电费应收账款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所有相关事宜，委托费用为 0 元，同时国家电投集团与英大证券签署《资产买卖协议》，卖方将发电企业取得的对已销售的电量享有获得电价的权益卖给买方，买方承担基础资产的全部风险，享有基础资产所产生的全部收益。

良村热电、涞源新能源、易县新能源本期末共计终止确认应收账款 22,003.76 万元。

（三） 关联方往来余额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中电投涞源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33,624,745.20	0.00	53,624,745.50	0.00
应收账款	中电投宣化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4,062,639.64	0.00	34,281,639.64	0.00
应收账款	国家电投集团正定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16,823,310.34	0.00	20,918,852.75	0.00
应收账款	国家电投集团承德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8,923,708.44	0.00	8,725,751.40	0.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国家电投集团宁晋热电有限公司	5,650,315.54	0.00	5,650,815.54	0.00
应收账款	中电投张北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55,382.60	0.00	1,587,382.60	0.00
应收账款	中电投石家庄高新热电有限公司	43,694.96	0.00	473,775.00	0.00
应收账款	国家电投集团平泉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1,097.11	0.00	216,277.11	0.00
应收账款	国家电投集团河北电力有限公司裕华分公司	91,281.00	0.00	91,281.00	0.00
应收账款	重庆远达烟气治理特许经营有限公司石家庄分公司	0.00	0.00	63,936.00	0.00
应收账款	国家电投集团邢台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85,980.87	0.00	61,007.00	0.00
应收账款	石家庄东方热电集团有限公司供热分公司	50,700.00	0.00	50,700.00	0.00
应收账款	国家电投集团阜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0.00	0.00	25,446.32	0.00
其他应收款	海兴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0.00	0.00	1,470,473.99	0.00
其他应收款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652,664.34	0.00	0.00	0.00
预付账款	国家电投集团河北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89,492,997.34	0.00	0.00	0.00
预付账款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897,254.30	0.00	346,847.83	0.00
预付账款	中国康富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0.00	0.00	27,992.77	0.00
合计	—	180,775,771.68	0.00	132,692,630.97	0.00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物资装备分公司	46,329,506.48	110,223,306.71
应付账款	中电投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80,911,643.20	102,550,381.65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国家电投集团河北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0.00	33,967,369.10
应付账款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3,664,422.66	9,879,364.60
应付账款	重庆远达烟气治理特许经营有限公司石家庄分公司	13,728,509.68	9,745,412.59
应付账款	国家电投集团河南电力检修工程有限公司	38,496.00	6,843,496.00
应付账款	山东鲁电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996,354.65	2,119,668.02
应付账款	国家电投集团宁夏能源铝业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1,021,880.43	2,021,880.43
应付账款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催化剂有限公司	0.00	483,786.60
应付账款	山东电力工程咨询院有限公司	286,511.00	224,000.00
应付账款	国家电投集团电站运营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222,676.73	216,076.73
应付账款	国核电力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0.00	210,000.00
应付账款	国家电投集团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0.00	82,288.46
应付账款	国家电投集团北京电能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75,000.00	75,000.00
其他应付款	石家庄东方热电集团有限公司供热分公司	4,594,190.51	0.00
其他应付款	中电投石家庄高新热电有限公司	51,265,271.81	51,265,271.81
其他应付款	国家电投集团河北电力有限公司裕华分公司	2,617,669.64	2,617,669.64
其他应付款	北京首华信能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222,919.96	2,222,919.96
其他应付款	河北华信锅炉集团有限公司	468,000.00	468,000.00
其他应付款	胡海霞	217,747.97	216,605.28
其他应付款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物资装备分公司	203,317.52	203,317.52
其他应付款	中电投华北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应付利息	中电投石家庄高新热电有限公司	20,736,246.75	0.00
长期应付款	中国康富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0.00	54,537,728.6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中国康富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0.00	272,861,281.97
合计	—	232,610,364.99	663,044,825.69

十四、或有事项

石家庄西岭供热有限公司因与本公司之分公司热力分公司的供用热合同纠纷，于2018年5月17日向石家庄市桥西区人民法院递交民事起诉状，请求热力分公司立即支付拖欠

的热费 2,922 万元及逾期付款的违约金,其中因供热质量存在问题,双方未达成一致意见,涉及金额约 2,190 万元;因 2018 年 2、3 月期间供热计量表持续发生跳变,双方对供热量没有达成一致意见,跳变争议量按合同约定单价对应金额约为 732 万元。热力分公司认为石家庄西岭供热有限公司的起诉不符合实际情况,以石家庄西岭供热有限公司供热质量不达标,导致热力分公司巨额损失为由,于 10 月 31 日向石家庄桥西区法院提交反诉状。2018 年 11 月 16 日,桥西法院对石家庄西岭供热有限公司起诉热力分公司案件第一次开庭审理;2019 年 5 月 5 日第二次开庭审理,尚未出具审判结果。截至审阅报告日案件尚无最新进展。

十五、承诺事项

(一) 重大承诺事项之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租赁合同及财务影响

本公司之子公司长垣天华成于 2018 年 12 月 20 日与太平石化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融资总额为 600,000,000.00 元,融资租赁设备为风力发电设备、箱式变压器、集电线路设备等,租赁期限为 2018 年 12 月 20 日至 2021 年 12 月 20 日,租赁利率 3.325%,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已发放租赁本金为 290,000,000.00 元,尚未归还本金 282,729,310.36 元,尚未支付利息 14,667,471.05 元,未确认融资费用余额为 14,667,471.05 元。

太平石化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甲方)与国家电投集团东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乙方)签署了差额补足协议,乙方的差额补足范围为上述主合同项下甲方对承租人(长垣天华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享有的扣除风险抵押金之后的全部债权,包括但不限于承租人应按照主合同向甲方支付的扣除风险抵押金之后的全部租金、逾期利息、留购价款及甲方为实现债权而支付的各项费用。乙方在本协议项下提供的差额补足义务为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连带义务。当承租人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主合同项下的任何义务和责任时,甲方有权直接要求乙方立即承担差额补足义务。

(二) 除上述承诺事项外,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无其他重大承诺事项。

十六、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无

2. 本公司控股股东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正在筹划对本公司进行资产重组。本公司拟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购买国家电投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全体股东持有的资本控股 100%股权。预计本次交易涉及的金额将达到重大资产重组的标准。目前该事项仍处于决策阶段,正在履行决策程序。

3. 本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8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度会计估计变更、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其中会计估计变更为光伏发电及

供热设备折旧年限由 12-20 年调整为 20 年，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会计政策变更为投资性房地产核算方法由“成本法”调整为“公允价值计量”，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4. 除存在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披露事项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七、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差错更正和影响

无

2. 债务重组

无

3. 资产置换

无

4. 年金计划

2011 年 12 月 9 日，本公司工会委员会审议通过了《石家庄东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方案（草案）》，本公司企业年金依据《企业年金试行办法》（劳社部 2004 年第 20 号令）、《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人社部、银监会、证监会、保监会 2011 年第 11 号令）、《关于中央企业试行企业年金制度的指导意见》（国资发分配[2005]135 号）、《关于中央企业试行企业年金制度有关问题的通知》（国资发分配[2007]152 号）文件建立，参照《中国电力投资集团企业年金方案》执行。企业年金方案主要内容如下：

缴费基数：企业年缴费基数为本公司上期度职工工资总额，职工个人年缴费基数为职工个人上期度工资总额。

缴费比例：企业缴费按照企业年缴费基数的 5%计提缴费，税前列支，个人缴费按照职工个人年缴费基数的 2%缴纳，由本公司从职工本人工资中代扣代缴。企业缴费每年不超过本企业上期度职工工资总额的十二分之一。企业和职工个人缴费合计一般不超过本企业上期度职工工资总额的六分之一。

企业缴费分配：企业缴费按照职工个人年缴费基数的 4.9%分配计入个人账户（基本缴费），剩余部分作为中人补偿缴费。企业缴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有关要求、本公司经营效益情况进行调整时，基本缴费的比例相应调整。

5. 终止经营

无

6. 分部信息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是纳入合并范围各子公司的经营地区，各报告分部的会计政策一致。

(2) 本期度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万元）

项目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石家庄分部	137,088.61	123,118.61
山西分部	19,691.71	6,516.45
沧州分部	7,156.59	2,633.43
保定分部	5,248.86	1,468.67
北京分部	324.66	193.46
唐山分部	208.81	82.85
衡水分部	1,344.92	674.99
抵消	-16,092.06	-16,092.06
合计	154,972.09	118,596.40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签订托管协议：2017 年 3 月 30 日经本公司第五届第二十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与国家电投集团河北电力有限公司签订〈委托管理协议〉的议案》，本公司受托管理河北公司本部及其所属企业，管理期限为自 2017 年 5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4 月 30 日止。

十八、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0.00	0.00
应收账款	66,541,892.48	74,247,421.25
合计	66,541,892.48	74,247,421.25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计损失率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9,311,768.11	20.47	29,311,768.11	10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2,138,152.33	71.33	35,596,259.85	34.85	66,541,892.48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计损失率 (%)	
其中：账龄组合	60,586,685.06	42.31	35,596,259.85	58.75	24,990,425.21
低风险组合	5,741,440.67	4.01	0.00	0.00	5,741,440.67
关联方组合	35,810,026.60	25.01	0.00	0.00	35,810,026.6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736,795.10	8.20	11,736,795.10	100.00	0.00
合计	143,186,715.54	100.00	76,644,823.06	53.53	66,541,892.48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计损失率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9,311,768.11	20.18	29,311,768.11	10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4,482,940.21	71.91	30,235,518.96	28.94	74,247,421.25
其中：账龄组合	79,154,199.59	54.48	30,235,518.96	38.20	48,918,680.63
低风险组合	1,893,307.61	1.30	0.00	0.00	1,893,307.61
关联方组合	23,435,433.01	16.13	0.00	0.00	23,435,433.0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499,156.91	7.91	11,499,156.91	100.00	0.00
合计	145,293,865.23	100.00	71,046,443.98	48.90	74,247,421.25

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预计损失率 (%)	计提理由
谈固村委会	29,311,768.11	29,311,768.11	100.00	无法收回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预计损失率 (%)
1 年以内	14,771,255.56	147,712.55	1.00
1-2 年	3,038,801.67	151,940.08	5.00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预计损失率 (%)
2-3 年	2,849,359.38	227,948.75	8.00
3-4 年	4,260,930.12	1,278,279.04	30.00
4-5 年	3,751,917.81	1,875,958.91	50.00
5 年以上	31,914,420.52	31,914,420.52	100.00
合计	60,586,685.06	35,596,259.85	—

3)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预计损失率 (%)
低风险组合	5,741,440.67	0.00	0.00
关联方组合	35,810,026.60	0.00	0.00
合计	41,551,467.27	0.00	—

注: 上述低风险组合系石家庄分公司应收中车石家庄公司屋顶太阳能电费、邢台分公司应收国网河北省电力有限公司, 因回收风险较小, 故列示于低风险组合。

4) 期末单项金额不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预计损失率 (%)	计提理由
石门小区	3,886,082.29	3,886,082.29	100.00	热源厂旧欠
大明造纸厂	2,795,591.17	2,795,591.17	100.00	热源厂旧欠
冀盐开发	2,445,924.22	2,445,924.22	100.00	热源厂旧欠
石家庄市长荣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德鸿房地产)	1,195,747.76	1,195,747.76	100.00	热源厂旧欠
石家庄市玉马物业管理中心 (一区)	985,090.70	985,090.70	100.00	热源厂旧欠
石家庄华宝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海龙)	402,568.16	402,568.16	100.00	历史欠账—早供晚停欠费
石家庄雯悦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23,635.61	23,635.61	100.00	历史欠账—早供晚停欠费
河北省金属总公司	2,155.19	2,155.19	100.00	历史欠账—早供晚停欠费
合计	11,736,795.10	11,736,795.10	—	—

(2)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598,379.0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石家庄东方热电热力工程有限公司	35,810,026.60	1 年以内	25.01	
谈固村委会	29,311,768.11	3 年以上	18.83	29,311,768.11
石药集团维生药业(石家庄)有限公司	6,254,810.55	1 年以内 6,062,393.57; 5 年以上 192,416.98	4.37	245,310.31
石家庄普金利商贸有限公司	5,065,347.90	1-2 年:7,218.90; 4-5 年 2,154,003.23 5 年以上: 2,904,125.77	3.25	3,981,488.33
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倍达)	2,737,338.40	1 年以内	1.91	
合计	55,029,342.12	—	35.35	38,239,969.78

2.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0	0.00
应收股利	268,050,720.93	20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65,445,804.79	62,121,304.01
合计	333,496,525.72	262,121,304.01

2.1 应收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国家电投集团沧州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70,000,000.00	70,000,000.00
国家电投集团涞源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45,000,000.00	45,000,000.00
国家电投集团孟县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国家电投集团易县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5,000,000.00
国家电投集团平定东方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石家庄东方热电热力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石家庄良村热电有限公司	68,050,720.93	0.00
合计	268,050,720.93	200,000,000.00

2.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计损失率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	-	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6,773,423.23	98.66	1,643,721.48	2.46	65,129,701.75
其中：账龄组合	2,509,906.65	3.71	1,643,721.48	65.49	866,185.17
低风险组合	7,125,385.60	10.53	0	-	7,125,385.60
关联方组合	57,138,130.98	84.42	0	-	57,138,130.9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07,525.84	1.34	591,422.80	65.17	316,103.04
合计	67,680,949.07	100.00	2,235,144.28	3.30	65,445,804.79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计损失率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00	0.00	0.00	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3,564,830.09	98.58	1,765,629.12	2.78	61,799,200.97
其中：账龄组合	3,555,683.40	5.51	1,765,629.12	49.66	1,790,054.28
低风险组合	5,358,846.69	8.31	0.00	0.00	5,358,846.69
关联方组合	54,650,300.00	84.76	0.00	0.00	54,650,30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13,525.84	1.42	591,422.80	64.74	322,103.04
合计	64,478,355.93	100.00	2,357,051.92	3.66	62,121,304.01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预计损失率 (%)
1 年以内	96,046.14	960.46	1.00
1-2 年	502,950.00	25,147.50	5.00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预计损失率 (%)
2-3 年	301,472.99	24,117.84	8.00
3-4 年	22,774.06	6,832.22	30.00
5 年以上	1,586,663.46	1,586,663.46	100.00
合计	2,509,906.65	1,643,721.48	—

2)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预计损失率 (%)
低风险组合	7,125,385.60	0.00	0.00
关联方组合	57,138,130.98	0.00	0.00
合计	64,263,516.58	0.00	—

注: 关联方组合为应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的款项, 低风险组合为押金、备用金、代垫社保个税等款项, 回收概率明显高于普通债权, 历史经验表明回收风险极低的往来款项。

3) 期末单项金额不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预计损失率 (%)	计提理由
建华职工宿舍	326,900.91	326,900.91	100.00	预计不可收回
石家庄金利商贸有限公司	316,103.04	0.00	0.00	预计可收回
石家庄德宏煤炭有限公司	189,552.67	189,552.67	100.00	预计不可收回
十二化建职工宿舍	55,720.62	55,720.62	100.00	预计不可收回
工行建南支行 (原营业大厅)	19,248.60	19,248.60	100.00	预计不可收回
合计	907,525.84	591,422.80	—	—

(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暂借款	57,138,130.98	54,650,300.00
保证金、押金	6,600,000.00	6,902,600.00
煤款	1,100,369.41	1,206,369.41
房租水电费	652,389.38	466,475.55
代缴保险、个税	153,424.38	92,192.47
职工借款	86,841.70	0.00
项目前期费	2,950.00	2,950.00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借款	295,870.72	295,870.72
其他	1,650,972.50	861,597.78
合计	67,680,949.07	64,478,355.93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石家庄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方热电有限公司	暂借款	54,650,300.00	2-3 年	80.75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天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0,000.00	2-3 年	7.39	0
国家电投集团河北电力有限公司	往来款	2,487,830.98	1 年以内	3.68	0
天津天保集团投标保证金	保证金	800,000.00	1 年以内	1.18	
河北省石津灌区管理局	往来款	500,000.00	1 年以内	0.74	5,000.00
合计	—	63,438,130.98	—	93.74	5,000.00

3.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757,349,563.87	135,000,300.00	2,622,349,263.87	2,642,349,563.87	135,000,300.00	2,507,349,263.87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60,000,000.00	0	260,000,000.00	260,000,000.00	0.00	260,000,000.00
合计	3,017,349,563.87	135,000,300.00	2,882,349,263.87	2,902,349,563.87	135,000,300.00	2,767,349,263.87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石家庄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方热电有限公司	135,000,300.00	0.00	0.00	135,000,300.00	0.00	135,000,300.00
国家电投集团沧州新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19,249,838.88	0.00	0.00	119,249,838.88	0.00	0.00
国家电投集团易县新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74,228,469.25	0.00	0.00	74,228,469.25	0.00	0.00
国家电投集团北京东方新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38,915,000.00	0.00	0.00	38,915,000.00	0.00	0.00
国家电投集团涞源东方新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10,000,000.00	0.00	0.00	110,000,000.00	0.00	0.00
石家庄良村热电有限公司	995,204,701.58	0.00	0.00	995,204,701.58	0.00	0.00
国家电投集团平定东方新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95,000,000.00	0.00	0.00	95,000,000.00	0.00	0.00
国家电投集团和顺东方新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60,720,000.00	0.00	0.00	160,720,000.00	0.00	0.00
国家电投集团孟县东方新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83,100,000.00	0.00	0.00	183,100,000.00	0.00	0.00
黄骅市东方新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5,000,000.00	0.00	0.00	5,000,000.00	0.00	0.00
国家电投集团唐山东方新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3,000,000.00	0.00	0.00	23,000,000.00	0.00	0.00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枣强县辉煌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26,735,600.00	0.00	0.00	126,735,600.00	0.00	0.00
国家电投集团大城县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40,000,000.00	0.00	0.00	40,000,000.00	0.00	0.00
国家电投集团阜城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33,600,000.00	30,000,000.00	0.00	163,600,000.00	0.00	0.00
石家庄东方热电热力工程有限公司	32,220,314.52	0.00	0.00	32,220,314.52	0.00	0.00
国家电投集团灵丘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60,000,000.00	0.00	0.00	60,000,000.00	0.00	0.00
河北亮能售电有限公司	20,000,000.00	0.00	0.00	20,000,000.00	0.00	0.00
青岛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7,000,000.00	0.00	0.00	17,000,000.00	0.00	0.00
天津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5,000,000.00	0.00	0.00	5,000,000.00	0.00	0.00
国家电投集团山西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179,008,273.64	0.00	0.00	179,008,273.64	0.00	0.00
寿光市至能电力有限公司	43,567,066.00	0.00	0.00	43,567,066.00	0.00	0.00
寿光市新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00	0.00	0.00	15,000,000.00	0.00	0.00
长垣天华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0,800,000.00	30,000,000.00	0.00	60,800,000.00	0.00	0.00
武川县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0.00	20,000,000.00	0.00	20,000,000.00	0.00	0.00
庄河东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0.00	35,000,000.00	0.00	35,000,000.00	0.00	0.00
合计	2,642,349,563.87	115,000,000.00	0.00	2,757,349,563.87	0.00	135,000,300.00

(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融和东能（嘉兴）新	260,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60,000,000.00	0.00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 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能源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78,035,670.28	545,280,724.11	548,138,418.02	589,308,490.38
其他业务	14,409,923.61	11,858,966.36	16,414,788.61	15,197,696.13
合计	592,445,593.89	557,139,690.47	564,553,206.63	604,506,186.51

5.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0.00	0.00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8,050,720.93	0.00
合计	68,050,720.93	0.00

十九、财务报告批准

本财务报告于 2019 年 8 月 22 日由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1. 本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1)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本集团 2019 年 1-6 月非经常性损益如下：

项目	本期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16.6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2,221,162.38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0.00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54,698.32
小计	4,476,477.39
所得税影响额	151,358.9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10,052.42
合计	4,115,066.04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规定，本集团 2019 年 1-6 月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4	0.14	0.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 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56	0.14	0.14

国家电投集团东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二日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本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 二、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的《2019年半年度财务报表》
- 三、报告期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公开披露的所有公司文件正本及公告原稿

董事长： 李固旺

国家电投集团东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3日